

▶ 2021 中期報告
Interim Report

引領新藥，
光耀生命
*Better Medicines,
Better Lif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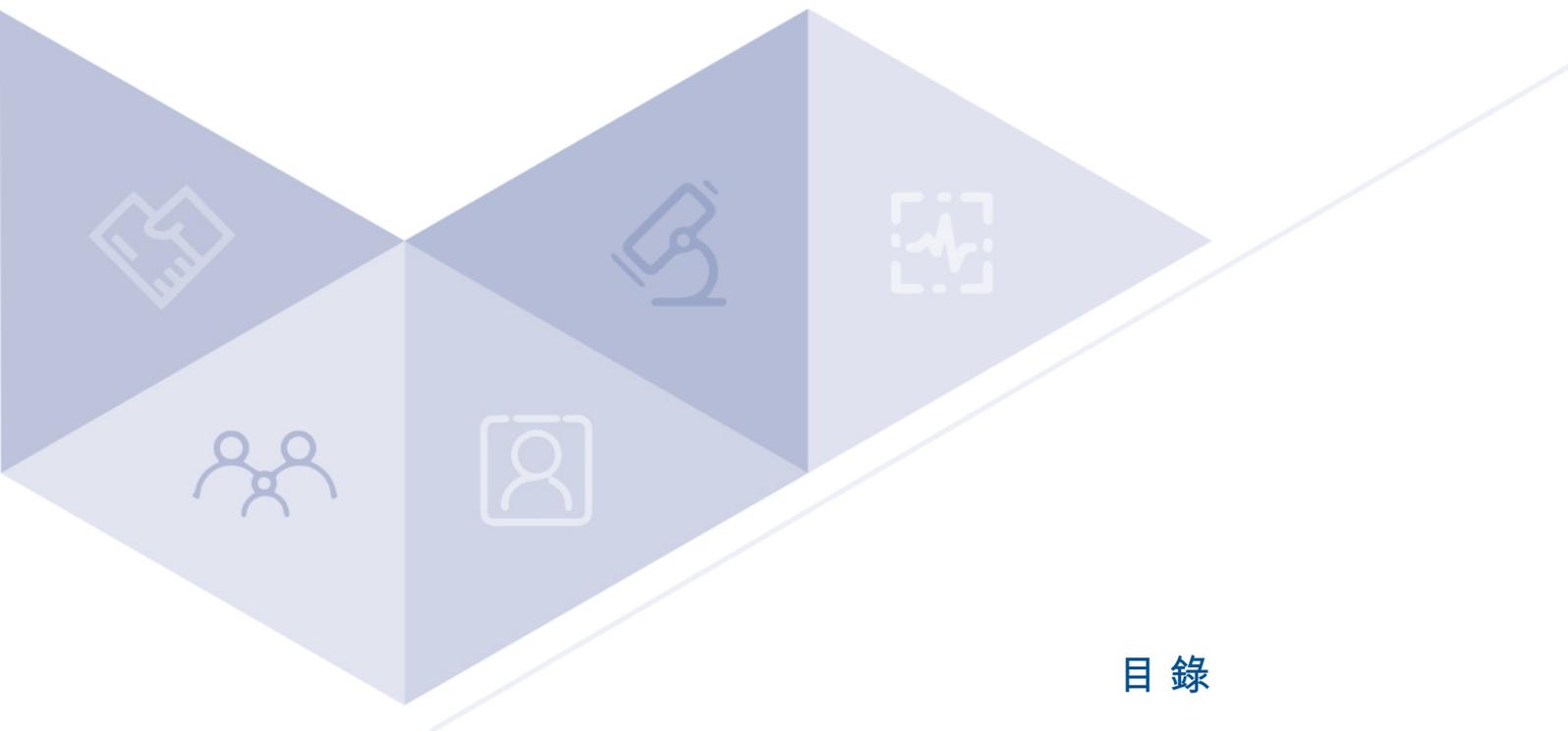
Everest Medicines Limited

雲頂新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股份代號 Stock Code : 1952


EVEREST MEDICINES
云 頂 新 耀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4
業務摘要	5
業務回顧及展望	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5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22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32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虧損)表	34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35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37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39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41
釋義	91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傅唯先生(董事會主席)

薄科瑞博士

何穎先生

張曉帆先生

非執行董事

龔聿波先生

康嵐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蔣世東先生

李軼梵先生

譚肇先生

審核委員會

李軼梵先生(主席)

蔣世東先生

譚肇先生

薪酬委員會

譚肇先生(主席)

傅唯先生

蔣世東先生

提名委員會

傅唯先生(主席)

李軼梵先生

譚肇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印茵女士

劉綺華女士

法定代表

何穎先生

劉綺華女士

合規顧問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皇后大道中29號

華人行20樓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上海市

南京西路1266號

上海恒隆廣場辦公樓1號樓6601-6606室

郵編：200040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及美國法律

世達國際律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公爵大廈42樓

有關中國法律

中倫律師事務所

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

世紀大道8號國金中心二期6/10/11/16/17層

郵編：200120

有關開曼群島法律

邁普達律師事務所(香港)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26樓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主要往來銀行

Silicon Valley Bank
3003 Tasman Drive, Santa Clara, CA 95054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股份代號

1952

公司網站

www.everestmedicines.com

財務摘要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數字

- 研發(「研發」)開支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1.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89.8百萬元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50.8百萬元，主要由於：(i)我們對候選藥物開展額外的臨床試驗；(ii)擴充我們的研發團隊；及(iii)組建內部開發團隊以建立自身研發能力。
- 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1.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1百萬元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7.4百萬元，主要由於組織團隊擴充令僱員薪酬增加所致。
- 分銷及銷售開支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2.9百萬元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2.1百萬元，主要由於建立商業團隊及為即將商業化的產品進行上市前活動所致。
- 期內虧損淨額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23.5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40.4百萬元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83.1百萬元，主要由於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公允值變動虧損減少所致。
- 其他全面收益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82.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84.7百萬元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67.3百萬元，主要由於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值變動產生之收入增加所致。
- 截至2021年6月30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3,971.0百萬元。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 期內經調整虧損¹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45.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7.2百萬元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03.1百萬元，主要由於研發開支以及分銷及銷售開支增加所致。

1 期內經調整虧損指未計及若干非現金項目及一次性事件影響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即優先股公允值變動產生的虧損(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非流動金融負債)及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虧損。有關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計算方法及對賬，請參閱下文「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編號15一段。

本集團持續推進我們的藥品管線及業務營運，包括下列里程碑及成就：

Sacituzumab govitecan-hziy (Trodelvy™)為我們腫瘤治療領域中的支柱候選藥物，是同類首創的TROP-2靶向抗體藥物偶聯物(「ADC」)。

- 中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國家藥監局」)於2021年5月受理sacituzumab govitecan-hziy的生物製品上市許可申請(「生物製品上市許可申請」)，這種新藥用於治療至少接受過至少兩種系統治療(其中至少一種為針對轉移性疾病的治療)的不可切除的局部晚期或轉移性三陰性乳腺癌(「TNBC」)成人患者。生物製品上市許可申請受理後，sacituzumab govitecan-hziy於2021年5月獲中國國家藥監局藥品審評中心(「藥品審評中心」)授予優先審評。
- 韓國食品醫藥品安全部(「醫藥品安全部」)於2021年5月授予sacituzumab govitecan-hziy針對治療轉移性TNBC的快速審評程序認定和孤兒藥資格認定。
- 本公司的合作夥伴吉利德科學公司(「吉利德」)於2021年獲得美國食品藥品管理局(「美國FDA」)就Trodelvy™用於治療兩線轉移性TNBC的完全批准，並於2021年4月獲得美國FDA就Trodelvy™用於治療轉移性尿路上皮癌(「mUC」)的加速批准。
- TROPiCS-04為sacituzumab govitecan-hziy用於治療mUC的全球3期註冊性臨床試驗，該臨床試驗的中國臨床試驗申請(「臨床試驗申請」)已於2021年1月獲中國國家藥監局批准。於2021年8月，該試驗在中國完成首例患者給藥。
- 本公司已啟動一項亞洲3期研究，旨在評估及比較sacituzumab govitecan-hziy相對於醫生選擇療法在治療曾接受至少兩種既往化療方案治療失敗的激素受體陽性、HER2陰性轉移性乳腺癌(「HR+/HER2- mBC」)亞洲患者中的有效性及安全性，該項研究目前正在進行中。
- 用於治療多種有TROP-2高表達癌症的2期籃式試驗的中國臨床試驗申請於2021年3月獲得中國國家藥監局的批准，其旨在於中國選定的中心評估sacituzumab govitecan-hziy治療180例復發性或難治性食管鱗狀細胞癌、胃癌和宮頸癌患者的療效。
- 本公司於2021年1月已向新加坡衛生科學局(「新加坡衛生局」)提交sacituzumab govitecan-hziy用於治療轉移性TNBC的新藥上市申請(「新藥上市申請」)，並在隨後將適應症修訂為兩線轉移性TNBC。該申請目前正在審評中。

業務摘要

Nefecon為我們心腎治療領域中的支柱候選藥物，是正在開發用於治療IgA腎病(「IgAN」)的布地奈德新型口服製劑。

- 本公司已經完成評估Nefecon用於治療IgAN的NeflgArd 3期全球註冊性試驗的中國患者招募工作。
- 本公司的合作夥伴Calliditas Therapeutics AB(「Calliditas」)已向美國FDA提交Nefecon用於治療原發性IgAN的新藥上市申請。Calliditas亦於2021年5月向歐洲藥品管理局(「歐洲藥品管理局」)提交Nefecon用於治療原發性IgAN的上市許可申請(「上市許可申請」)，且先前於2021年4月被授予加速審評程序。

依拉環素(Xerava™)是一種新型、全合成、含氟四環素類靜脈注射抗生素，是為治療多重耐藥菌(「MDR」)感染(包括MDR革蘭陰性感染)而開發的一線經驗性單藥治療。

- 中國國家藥監局已於2021年3月受理依拉環素用於治療複雜性腹腔內感染(「cIAI」)的新藥上市申請。
- 於2021年8月，國家藥監局藥品審評中心批准依拉環素用於治療社區獲得性細菌性肺炎(「CABP」)的臨床試驗申請。

最新業務發展情況

- 於2021年9月13日，本公司與Providence(一家開發信使核糖核酸(「mRNA」)藥物和疫苗的臨床階段生物技術公司)訂立兩份獨立的最終協議，(i)獲得Providence公司的mRNA COVID-19在研疫苗在大中華區、東南亞、巴基斯坦等亞洲新興市場的授權許可，及(ii)建立廣泛的戰略夥伴關係以利用Providence的前沿mRNA技術平台(「mRNA平台」)在全球開發mRNA產品。
- 於2021年9月16日，本公司與信諾維及中抗製藥訂立獨家授權許可協議，以在全球範圍內開發、生產及商業化用於治療腎臟疾病的XNW1011，該產品為共價可逆的布魯頓氏酪氨酸激酶(「BTK」)抑制劑。

新委任的高級管理層

- 郭永先生於2021年2月加入本公司擔任首席商務官，帶領整個管線的商業規劃及執行，幫助本公司轉型為商業階段的組織。
- 楊煒博士於2021年4月加入本公司擔任首席科學官，牽頭組建一個強大的藥物發現團隊。

概覽

本集團是一家生物製藥公司，業務包括潛在創新或差異化療法的發現、授權引進、臨床開發、商業化及製造，以首先解決亞太區市場尚未得到滿足的醫療需要，並逐漸擴展至全球市場。

自本公司於2017年7月成立以來，我們戰略性地建立了一個由十款極具前景的臨床階段候選藥物組成的產品組合，範圍涵蓋腫瘤、免疫學、心腎疾病及感染性疾病，從而覆蓋諸多醫療需求未得到滿足的疾病領域。我們通過實現重要的臨床和註冊里程碑推進臨床候選藥物的發展，並持續交付我們當前的產品組合。我們的六個臨床階段候選藥物sacituzumab govitecan-hziy、etrasimod、nefecon、ralinepag、依拉環素及taniborbactam正在對八種不同的適應症進行註冊試驗。在我們經驗豐富且富有遠見的管理團隊的帶領下，我們的資深臨床開發和註冊團隊於2021年上半年在中國成功提交依拉環素的新藥上市申請及sacituzumab govitecan-hziy的生物製品上市許可申請。我們預計於2021年及2022年會公佈多項後期臨床試驗數據，並於2022年提交其他的新藥上市申請。

在我們目前極富前景的研究療法組合基礎上，我們將繼續通過引進一流或同類最佳候選藥物產品及內部創新豐富我們的管線產品。於2021年9月，我們與Providence訂立全面協議以推廣mRNA疫苗及療法，包括在亞洲新興市場推廣潛在同類最佳的COVID-19疫苗。該合作將加強我們的藥物發現工作並將使我們可為多個關鍵疾病領域的患者探索mRNA療法的前景。此外，於2021年9月，我們於信諾維及中抗製藥引進XNW1011於治療腎臟領域的全球權利，以鞏固我們在腎病領域的領導地位。

在2021年，我們亦一直致力於推動三個關鍵領域的進展 — 商業化、發現及生產。隨着我們過渡到下一個成長階段，作為商業階段公司，新產品上市是我們商業化團隊的優先事項。我們在郭永先生的領導下建立了一隻行業領先的商業團隊，包括以腫瘤、內科和傳染性疾病為重點的三個業務部門。另外，我們亦擴大了我們的地理覆蓋範圍，在韓國、中國台灣地區及新加坡新設立了辦事處，並聘請了總經理，以確保我們在該等市場能取得商業成功。

我們致力於建立一個擁有一批對疾病生物學和尖端技術領域具有全面了解，同時具備藥物發現專業知識人才的強大藥物發現團隊。在楊煒博士的帶領下，我們將繼續吸納及招募頂尖人才，同時正著手於上海張江建立一個研究設施。我們相信，與Providence的授權許可及合作交易將有助於建立藥物發現平台。

我們位於嘉善經濟技術開發區的全球製造基地建設亦在穩步推進。該基地預計將符合美國FDA、歐洲藥品管理局及國家藥監局良好生產規範（「GMP」）標準，以滿足中國和全球市場的需求。

業務回顧及展望

產品管線

下表概列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我們的管線及各候選藥物的開發狀況：

	分子 (療法)	合作方	商業權利 (授權時間)	適應症	IND 批准	中國3期/關鍵		臨床狀況	
						規劃	招募	全球	亞太地區
腫瘤	Trodelvy/ Sacituzumab govitecan-hziy (ADC)	GILEAD / Immunomedics	大中華、 韓國、蒙古、 東南亞 (2019年4月)	mTNBC (2L)	✓	██████████		美國的生物 製品上市 許可申請 已批准	中國的生物製品 上市許可申請獲受理 並獲得優先評審； 新加坡的新藥 上市申請已提交
				HR+ / HER2- (3L)	✓	██████████		3期	
				mUC (2/3L)	✓	██████████		美國的生物 製品上市許可 申請已批准	尋求基於美國 批准的生物製品 上市許可申請批准
				亞洲籃式試驗	✓	██████████		2期	
				NSCLC (2L)	✓	██████████		3期	
	mTNBC (1L)	✓	██████████		2期				
FGF401 (小分子)	NOVARTIS	全球 (2018年6月)	HCC	✓	██████████		1/2期		
免疫	Etrasimod (小分子)	ARENA	大中華、韓國 (2017年12月)	潰瘍性結腸炎	✓	██████████		3期	包括中國、韓國及 中國台灣地區 的多區域試驗
				其他自體免疫性 疾病 (CD及AD)	✓	██████████		2/3期 ¹	
心腎	Nefecon (小分子)	calliditas	大中華、 新加坡 (2019年6月)	IgA腎病	✓	██████████		3期	在美國及歐盟遞交 新藥上市申請
	Ralinepag (小分子)	United Therapeutics	大中華、韓國 (2017年12月)	PAH	✓	██████████		3期	
	XNW1011 (小分子)	Sinovent SINOMAB	全球 (2021年9月)	腎病	✓	██████████		2期	
感染性疾病	PTX-COVID-19-B 及其他 COVID-19疫苗	PROVIDENCE	大中華、 東南亞及 巴基斯坦 (2021年9月)	COVID-19	✓	██████████		2/3期	
	Xerava (依拉環素) (小分子)	La Jolla / TETRAHASE	大中華、 韓國、 東南亞 (2018年2月)	cIAI	✓	██████████		美國、歐盟 及新加坡的 新藥上市申請 已批准	新加坡的新藥上市 申請已批准； 中國的新藥上市申請 已提交並獲受理
				CABP	✓	██████████		3期	
	Taniborbactam (小分子)	VenatoRx	大中華、 韓國、 東南亞 (2018年9月)	cUTI	✓	██████████		3期	
SPR206 (小分子)	SPER THERAPEUTICS	大中華、 韓國、 東南亞 (2019年1月)	革蘭陰性感染	✓	██████████		1期		

縮寫：mTNBC = 轉移性三陰性乳腺癌；HR+/HER2- = 荷爾蒙受體陽性／人類表皮生長因子受體2陰性；mUC = 轉移性尿路上皮細胞癌；NSCLC = 非小細胞肺癌；HCC = 肝細胞癌；CD = 克隆氏症；AD = 異位性皮膚炎；IgA = 免疫球蛋白A；PAH = 肺動脈高壓；COVID-19 =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cIAI = 複雜性腹腔內感染；CABP = 社區獲得性細菌性肺炎；cUTI = 複雜性泌尿道感染；IND = 試驗用新藥；生物製品上市許可申請 = 生物製品上市許可申請；新藥上市申請 = 新藥上市申請；1L = 一線治療；2L = 兩線治療；3L = 三線治療；東南亞 = 東南亞；美國 = 美國；歐盟 = 歐洲聯盟；大中華 =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附註：

(1) Arena正在開展克隆氏症的2/3期開發計劃，並且正計劃就異位性皮膚炎啟動3期開發計劃。

業務回顧

Sacituzumab govitecan-hziy

- 報告期內的開發成就：
 - 於2021年5月17日，中國國家藥監局受理本公司sacituzumab govitecan-hziy的生物製品上市許可申請，這種新藥將用於治療兩線轉移性TNBC。隨後，sacituzumab govitecan-hziy獲中國國家藥監局藥品審評中心授予優先審評。
 - 韓國醫藥品安全部於2021年5月授予sacituzumab govitecan-hziy針對治療轉移性TNBC的孤兒藥資格認定和快速審評程序認定。
 - 我們的合作夥伴吉利德於2021年4月從美國FDA獲得sacituzumab govitecan-hziy (Trodelvy™)用於治療兩線轉移性TNBC的完全批准。此次獲批是基於3期ASCENT研究獲得的數據。該項研究顯示，Trodelvy™不僅具有顯著的統計學意義，同時在臨床上也可以大幅將患者的疾病惡化或死亡風險(無惡化進展生存期(「PFS」))降低57%，中位PFS從化療的1.7個月延長至4.8個月(HR：0.43；95% CI：0.35–0.54；p<0.0001)。Trodelvy™亦將中位總體生存期(「OS」)對比6.9個月延長至11.8個月(HR：0.51；95% CI：0.41–0.62；p<0.0001)，將死亡風險降低49%。在研究中，與單藥化療相比，sacituzumab govitecan-hziy最常見的≥3級不良反應是中性粒細胞減少症(52%對34%)、腹瀉(11%對1%)、白細胞減少症(11%對6%)及貧血(9%對6%)。5%接受sacituzumab govitecan-hziy治療的患者發生導致治療中斷的不良反應。Trodelvy™美國處方信息對嚴重或危及生命的中性粒細胞減少症及嚴重腹瀉均有加框警示。

業務回顧及展望

- 於2021年4月，我們的合作夥伴吉利德獲得美國FDA加速批准sacituzumab govitecan-hziy用於治療既往接受過含鉑化療，以及PD-1或PD-L1抑制劑治療的局部晚期或mUC成人患者。該項加速批准基於2期單臂TROPHY研究獲得的數據，該研究共有112例患者參與，顯示Trodelvy™的總體緩解率為27.7%，中位緩解期為7.2個月。該適應症的完全批准將取決於確認性試驗臨床獲益結果的情況及其證實性。
 - 於2021年1月6日，中國國家藥監局藥品審評中心批准sacituzumab govitecan-hziy用於治療mUC患者的臨床試驗申請。此次臨床試驗申請將作為全球3期多中心、開放標籤隨機對照TROPICS-04試驗的一部分，本公司計劃在中國為這項試驗招募患者。該試驗旨在對經含鉑類藥物化療和PD-1/PD-L1抗體治療後仍發生疾病進展的轉移性或者局部晚期不可切除的尿路上皮癌患者中對sacituzumab govitecan-hziy與標準化療進行評估比較。
 - 本公司已啟動一項亞洲3期試驗，旨在評估及比較sacituzumab govitecan-hziy相對於醫生選擇療法在治療曾接受至少兩種既往化療方案治療失敗的HR+/HER2- mBC亞洲患者中的有效性及安全性。該試驗將在大中華及韓國入組約330名HR+/HER2- mBC患者。該試驗目前仍在進行中。
 - 於2021年3月31日，中國國家藥監局藥品審評中心批准開展治療多種有TROP-2高表達癌症的2期籃式試驗的臨床試驗申請。該試驗旨在於中國選定的中心評估sacituzumab govitecan-hziy治療180例復發性／難治性食管鱗狀細胞癌、胃癌和宮頸癌患者的療效。
 - 於2021年1月6日，我們已向新加坡衛生局提交sacituzumab govitecan-hziy用於治療轉移性TNBC患者的新藥上市申請，隨後將適應症修訂為兩線轉移性TNBC。
- 報告期後(預期)里程碑及成就：
 - 於2021年8月26日，作為TROPICS-04用於治療mUC的全球3期註冊性臨床試驗的一部分，該試驗在中國完成首例患者給藥。
 - 於2021年7月29日，中國台灣藥品監管部門給予sacituzumab govitecan-hziy小兒或罕見嚴重疾病藥品優先審查認定，用於治療兩線轉移性TNBC成人患者。

- 於2021年下半年，我們預計將公佈轉移性TNBC中國2b期註冊臨床試驗EVER-132-001的頂線結果，並在中國台灣地區及韓國提交sacituzumab govitecan-hziy用於治療轉移性TNBC的生物製品上市許可申請。我們針對各種TROP-2高表達癌症的2期亞洲籃式試驗預計亦將於2021年下半年啟動。
- 本公司預期於2022年上半年收到sacituzumab govitecan-hziy用於治療兩線轉移性TNBC的生物製品上市許可申請批准。
- 我們的合作夥伴吉利德預計將在2021年下半年公佈HR+/HER2- mBC的全球3期TROPiCS-02研究的PFS數據，並提供2期TROPiCS-03籃式研究的最新資料，尤其在非小細胞肺癌(「NSCLC」)方面。

Nefecon

- 報告期內的開發成就：
 - 用於評估Nefecon作為IgAN治療方法的3期全球註冊研究NeflgArd已完成中國患者招募。
 - 我們的合作夥伴Calliditas於2021年3月15日向美國FDA提交了Nefecon用於治療原發性IgAN的新藥上市申請，並於2021年4月28日獲得優先審評。新藥上市申請提交乃基於來自NeflgArd關鍵3期研究A部分的數據，與安慰劑相比，其實現了蛋白尿下降的主要終點。主要終點分析顯示16毫克組與基線相比平均下降31%，而安慰劑組與基線相比平均下降5%，使得16毫克組與安慰劑相比在9個月時平均下降27% ($p = 0.0005$)。該試驗亦達到關鍵的次要終點，與安慰劑組相比，顯示在使用Nefecon治療9個月後，估計腎小球濾過率或eGFR存在統計學上的顯著差異。Nefecon通常亦具有良好的耐受性，其安全性與2b期結果一致，並與布地奈德的已知安全性保持一致。
 - 我們的合作夥伴Calliditas於2021年4月23日獲得歐洲藥品管理局授予Nefecon用於治療IgAN的加速審評程序，隨後於2021年5月28日向歐洲藥品管理局提交上市許可申請。倘獲得批准，Nefecon可於2022年上半年提供予歐洲的患者。
- 報告期後(預期)里程碑及成就：
 - 我們預計於2022年上半年公佈全球3期NeflgArd研究中接受Nefecon治療的中國患者蛋白尿數據，並於2022年上半年向中國國家藥監局提交新藥上市申請。

業務回顧及展望

依拉環素

- 報告期內的開發成就：
 - 中國國家藥監局於2021年3月在中國受理了依拉環素用於治療cIAI的新藥上市申請。
- 報告期後(預期)里程碑及成就：
 - 國家藥監局藥品審評中心於2021年8月批准依拉環素用於治療CABP的臨床試驗申請。
 - 我們預計於2022年上半年獲得依拉環素在中國用於治療cIAI的新藥上市申請批准。

其他臨床階段資產

- 報告期內的開發成就：
 - Ralinepag是新一代強效選擇性口服IP前列環素受體激動劑，正在開發用於治療肺動脈高壓(「PAH」)。作為與我們的合作夥伴United Therapeutics共同進行的全球3期研究的一部分，我們將繼續在中國推進PAH的3期註冊試驗。
- 報告期後(預期)里程碑及成就：
 - 我們計劃於2021年下半年啟動FGF401在中國的2期臨床試驗，用於治療FGF19擴增的肝細胞癌患者。
 - 我們正在開展etrasimod用於治療中重度潰瘍性結腸炎(「UC」)的3期研究，預計將於2022年上半年完成招募。
 - 我們的合作夥伴Arena Pharmaceuticals, Inc.預計於2022年第一季度公佈etrasimod用於ELEVATE UC 12和ELEVATE UC 52研究的頂線數據，並於2022年第二季度公佈一項etrasimod用於治療克羅恩病的2/3期CULTIVATE劑量研究中子研究的數據。
 - 我們預期於2022年第一季度公佈taniborbactam用於治療複雜性泌尿道感染(「cUTI」)的全球3期臨床試驗頂線結果。
 - 我們預計於2021年下半年啟動SPR206的1期研究。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8A.08(3)條規定的警示聲明：本公司無法保證能夠成功開發或最終銷售上述任何候選藥物。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業務開發

於2021年9月13日，本公司與Providence（一家開發mRNA藥物和疫苗的臨床階段生物技術公司）訂立兩份獨立的最終協議，(i)獲得Providence公司的mRNA COVID-19在研疫苗在大中華區、東南亞、巴基斯坦等亞洲新興市場的授權許可，及(ii)建立廣泛的戰略夥伴關係以利用Providence的前沿mRNA平台在全球開發mRNA產品。該交易使本公司能夠從Providence獲得臨床驗證的mRNA平台及潛在同類最佳的mRNA COVID-19疫苗，並獲得完整的技術轉讓，以及訂立五五分成的全球合作以通過利用Providence的前沿mRNA技術，共同開發兩項額外產品。該合作亦加速拓展我們的藥物發現能力，開發基於mRNA技術的其他產品並擁有全球權益。

於2021年9月16日，本公司與信諾維及中抗製藥訂立獨家授權許可協議，以在全球範圍內開發、生產及商業化用於治療腎臟疾病的XNW1011，該產品為共價可逆的BTK抑制劑。本次信諾維及中抗製藥的合作關係相當重要，不單能鞏固我們在開發對抗腎臟疾病創新療法的領導地位，並可突顯我們借助大中華及亞洲龐大腎病患者人群轉型成為開發創新療法的全球型公司。

我們的業務開發團隊持續積極開展多項在我們所聚焦的治療領域範圍內的授權引進、研究合作及合夥交易。我們希望積極尋求價值提升及戰略性的交易，以擴大我們的管線並與我們的內部發現計劃互相配合。

商業化

我們持續建立我們的商業組織及內部基礎設施，以支持我們的長期商業能力。我們的商業團隊已開始制訂涵蓋品牌、定價策略及市場准入的綜合性商業化計劃，以確保市場化活動準備就緒，並在關鍵意見領袖、醫療保健專業人士及其他利益相關方之間建立宣傳。我們近期與騰訊控股有限公司、思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及鎂信健康科技有限公司等主要行業合作夥伴建立戰略合作關係，旨在探索通過數字營銷、患者訪問及費用報銷這一系列解決方案改善藥物可及性及減輕患者經濟負擔的創新方法。本公司不擬發展支付解決方案業務，而是通過與戰略合作夥伴合作，探索創新型支付解決方案，使中國患者能夠更好地獲得本公司的治療方法並提高其負擔能力。在國際擴張方面，我們在韓國、台灣及新加坡委聘了總經理負責當地上市商業計劃。

其他主要公司發展

- 於2021年2月18日，我們委任郭永為首席商務官。郭先生擁有超過22年在多家跨國製藥公司擔任商業領導及業務管理工作的豐富經驗。在郭先生的領導下，我們繼續專注於推進四大戰略支柱的工作，啟動戰略制定、發展商業能力、部署創新解決方案，同時擴大我們的海外版圖。
- 於2021年7月，本公司與騰訊控股有限公司、思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及鎂信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建立重要戰略合作夥伴關係，旨在探索數字營銷、患者獲取新藥的途徑和支付解決方案方面的創新工具。該合作只是實現我們提供差異化全渠道方案，更好地與醫療健康服務提供者、支付者和患者互動的戰略商業目標的第一步。

業務回顧及展望

- 於2021年4月15日，我們委任楊煒博士擔任首席科學官，其在藥物發現和轉化醫學方面淵博的專業知識將幫助本公司建立強大的發現組織，有助於我們臨床開發管線產品的戰略擴張。
- 自2021年6月18日起，本公司股票獲納入富時全球股票指數系列的小型股指數、富時全盤指數和富時總市值指數的成分股。
- 自2021年3月15日起，根據恒生指數有限公司公佈的最新指數系列，本公司被納入恒生綜合指數、恒生醫療保健指數及恒生香港上市生物科技指數成份股。與此同時，本公司符合納入港股通交易的標準，港股通為香港與中國內地廣大資本市場投資者之間的股票買賣與投資的渠道。

未來發展

我們將繼續朝著我們的企業目標前進，致力於成為一家擁有全球創新療法發現、授權引進、臨床開發、商業化和生產製造業務的頂尖生物製藥公司，以亞太市場為起點，最終滿足全球未被滿足的關鍵醫療需求。

展望未來，我們正在準備2021年下半年在韓國和中國台灣地區遞交sacituzumab govitecan-hziy用於治療兩線轉移性TNBC的新藥上市申請。我們將努力與我們的合作夥伴吉利德合作，擴大sacituzumab govitecan-hziy新適應症的開發，包括mUC、HR+/HER2- mBC、NSCLC及其他TROP-2高表達癌症。對於我們的心腎疾病候選藥物Nefecon，我們預計於2022年公佈中國IgAN患者在NeflgArd 3期試驗中的頂線數據並隨後在中國提交新藥上市申請。此外，我們將於2021年下半年啟動依拉環素用於治療CABP的3期試驗。

我們將繼續透過授權引進及打造自身藥物發現能力，在具備大量醫療需求尚未得到滿足的領域擴大我們的創新藥物產品組合。我們正積極透過招募在藥物發現和轉化醫學方面具有豐富經驗的人才來建立我們的藥物發現團隊，同時正在探索新型模式和技術平台來加速我們的藥物發現工作。我們位於上海張江的新研究實驗室預計在2022年第一季度全面投入運營。我們將繼續努力推進業務拓展，物色能夠完善我們現有產品組合，助力商業化協同效應並分享全球經濟效益的資產和技術。

我們將繼續建立各治療領域在銷售、營銷、醫療事務、市場准入策略、分銷和關鍵客戶方面擁有深厚專業知識的商業化基礎設施，以支持我們未來Trodelvy™和Xerava™商業化上市。

此外，我們正在中國建設符合GMP／良好供應規範的生產基地，以促進本地生產。項目1a期，包括質量控制和辦公樓宇，預計於2022年完成建設。項目1b期，包括生產、分包裝和倉庫，預計於2023年完成建設。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與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比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一般及行政開支	(107,428)	(101,316)
研發開支	(250,774)	(161,025)
分銷及銷售開支	(42,098)	(9,160)
其他收入	2,213	943
其他虧損淨額	(8,175)	(184)
經營虧損	(406,262)	(270,742)
融資收入／(成本)淨額	26,519	(17,862)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公允值變動	(3,365)	(334,927)
除所得稅前虧損	(383,108)	(623,531)
所得稅開支	—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383,108)	(623,531)
其他全面收益	567,256	282,627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184,148	(340,904)
<i>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i>		
期內經調整虧損	(303,115)	(245,852)

1. 概覽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虧損人民幣383.1百萬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為人民幣107.4百萬元，而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101.3百萬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研發開支為人民幣250.8百萬元，而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161.0百萬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分銷及銷售開支為人民幣42.1百萬元，而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為人民幣9.2百萬元。

2. 收益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商業化任何產品，因此並無錄得任何收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 研發開支

本集團的研發開支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1.0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50.8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i)我們候選藥物的新增臨床試驗；(ii)我們研發團隊的擴大；及(iii)開始建立內部藥物發現團隊以形成自身研發實力。

4. 分銷及銷售開支

本集團的分銷及銷售開支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2.1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建立商業團隊及為即將商業化的產品進行上市前活動所致。

5. 一般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1.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7.4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與組織團隊擴充令僱員薪酬增加所致。

6.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0.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2百萬元。該增加主要來自收到的政府補貼。

7. 其他虧損淨額

其他虧損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0.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虧損人民幣8.2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經營活動的外匯虧損所致。

8. 經營虧損

本集團的經營虧損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70.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06.3百萬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i)與組織擴張有關的僱員薪酬增加；(ii)研發活動擴大；及(iii)啟動商業活動所致。

9. 融資(收入)/成本淨額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融資收入為人民幣26.5百萬元，而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融資成本為人民幣17.9百萬元。該變動主要歸因於銀行結餘的利息收入及外幣借款的匯兌收益淨額。

10.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公允值變動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公允值變動虧損人民幣3.4百萬元，而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334.9百萬元。除我們的附屬公司EverNov Medicines Limited(「EverNov」)發行的優先股外，本集團的所有優先股均於本公司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轉換為普通股，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公允值變動虧損乃由於EverNov發行的優先股的每股公允值增加所致。

11.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由於在兩個期間內均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收入，故此並無產生任何所得稅開支。

1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六個月虧損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23.5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83.1百萬元。該變動主要是由於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公允值變動之虧損減少所致。

13. 其他全面收益

其他全面收益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82.6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67.3百萬元，主要由於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值變動產生之收入增加所致。本集團於天境生物(「天境生物」)作出股權投資，而此項投資的公允值按天境生物股份的市場報價計算，公允值變動則入賬於其他全面收益。該增加主要由於天境生物股份的市場價格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大幅上升所致。

1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入為人民幣184.1百萬元，而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虧損為人民幣340.9百萬元。

15.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亦使用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按其呈列的六個月期間經調整虧損。本公司認為六個月期間的經調整虧損能為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用信息，以便了解並評估本集團的綜合經營業績。

六個月的經調整虧損指未計及若干非現金項目及一次性事件影響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即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公允值變動產生的虧損及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未對六個月期間經調整虧損一詞進行界定。使用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具有局限性，閣下不應視其為獨立於或可代替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本公司對有關經調整數字的呈列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所呈列的類似計量指標相比。然而，本公司認為，此計量指標可通過消除管理層認為不能反映本集團經營表現的項目的潛在影響，反映本集團的正常經營業績，從而有助於在適用限度內比較不同期間及不同公司的經營表現。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與期內經調整虧損的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383,108)	(623,531)
加：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公允值變動產生的虧損	3,365	334,927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76,628	42,752
期內經調整虧損	(303,115)	(245,852)

16. 流動資金及資金來源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3,971.0百萬元，主要來自外部融資及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為人民幣4,003.2百萬元，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人民幣3,971.0百萬元，以及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人民幣32.2百萬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為人民幣132.5百萬元，包括貿易應付款項人民幣108.8百萬元、租賃負債人民幣23.2百萬元以及應付關聯方款項人民幣0.4百萬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來自嘉善縣善合股權投資有限公司（「嘉善善合」）的借款為人民幣351.8百萬元。

有關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借款的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及附註24。

17. 經營活動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88.5百萬元。同期的虧損淨額為人民幣383.1百萬元。除所得稅前虧損與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之間的差異主要歸因於(i)營運資金變動及(ii)給予僱員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人民幣76.6百萬元抵銷所致。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19.9百萬元。於同期的虧損淨額為人民幣623.5百萬元。除所得稅前虧損與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之間的差異主要歸因於(i)金融工具的公允值變動金額人民幣334.9百萬元及(ii)給予僱員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人民幣42.8百萬元。

18. 投資活動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83.1百萬元，主要包括(i)用於購買無形資產的人民幣43.7百萬元，其中主要包括依拉環素提交中國新藥上市申請的里程碑付款和向Venatorx Pharmaceuticals, Inc.支付的taniborbactam專利付款；以及(ii)向Tetraphase Pharmaceuticals, Inc.支付的技術轉讓費用人民幣25.6百萬元。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473.5百萬元，主要包括購入與sacituzumab govitecan-hziy和nefecon里程碑付款相關的無形資產人民幣470.8百萬元。

19. 融資活動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4.8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本期內作出的租賃付款。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融資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255.0百萬元，主要歸因於C輪融資收到的所得款項。

20.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的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6月30日	
	2021年	2020年
流動比率 ⁽¹⁾	30.22	24.06
資產負債比率 ⁽²⁾	不適用	不適用

附註：

(1) 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同日流動負債計算。

(2) 資產負債比率按計息借款除以權益總額計算。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處於淨現金狀態，因此資產負債比率不適用。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1. 重大投資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作出或持有任何重大投資（即對一家被投資公司作出任何截至2021年6月30日佔本公司資產總值5%或以上的投資）。

22. 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有關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23.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詳細未來計劃。

嘉善工廠質量控制大樓的建設正在進行中，且我們將於2021年繼續建設該設施。

24. 資產抵押

截至2021年6月30日，嘉善製造設施的土地已抵押予嘉善善合。

25. 或然負債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26. 外匯風險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而本公司於中國的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則為人民幣。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營運，而大部分交易均以人民幣結算，與經營實體的功能貨幣相同。由於若干銀行存款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非功能貨幣計值，故我們的金融資產及負債面臨外匯風險。因此，功能貨幣兌非功能貨幣的匯率波動可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截至2021年6月30日，除以外幣計值的銀行存款外，本集團並無因營運而面臨重大外幣風險。截至2021年6月30日，我們並無訂立任何對沖交易以管理外幣的潛在波動。

27. 僱員及薪酬

截至2021年6月30日，我們僱用合共227名全職僱員，215名常駐大中華、9名常駐美國、1名常駐法國、1名常駐新加坡及1名常駐韓國，合共33名僱員持有哲學博士學位或醫學博士學位。

下表載列截至2021年6月30日按職能劃分的僱員明細：

職能	人數	佔總數%
臨床開發	109	48.0
業務拓展	5	2.2
商業化	44	19.4
營運、行政及其他	69	30.4
總計	227	100.0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的薪酬費用總額為人民幣212.6百萬元，而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為人民幣137.6百萬元。

本集團僱員薪酬包括薪金、花紅、社會保障供款及其他福利金。根據適用中國法律，我們為僱員支付社保基金（包括養老金計劃、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及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僱員乃本集團可持續營運及穩定發展所需的重要資源。本公司已制定與僱員薪酬、權利及權益相關的政策，並進行各式員工培訓，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於2021年4月29日刊發的2020年年報中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亦已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管理層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中期報告「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激勵計劃」各節。

除本中期報告披露者外，本集團的薪酬政策、花紅和購股權計劃以及培訓計劃與2020年年報所披露者相比並無出現其他重大變化。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會力求達到高標準的企業管治準則。董事會認為高標準的企業管治準則在為本集團保障股東權益及提高企業價值與問責制提供框架方面至關重要。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本公司將繼續定期審閱及監管企業管治常規，確保遵守企管守則並維持本公司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常規。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的證券交易守則，以規管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的所有本公司證券交易及標準守則涵蓋的其他事宜。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及相關僱員作出特定查詢，彼等確認於報告期內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本公司並無發現相關僱員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未遵守標準守則之事件。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設定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李軼梵先生、蔣世東先生及譚肇先生。李軼梵先生為審核委員會的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中期業績，並已與獨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會面。審核委員會亦已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審閱本公司採用會計政策及常規以及討論審核、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的事宜。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報告期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於2020年10月9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795百萬港元。誠如招股章程先前所披露，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並無變動。本公司將按招股章程所載方式逐步使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下表載列截至2021年6月30日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的狀況。

目的	動用 所得款項 百分比	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0年	截至2020年	截至2020年	截至2021年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止 年度已動用 (百萬港元)	12月31日止 年度未動用 金額 (百萬港元)	12月31日止 年度已動用 (百萬港元)	6月30日止 六個月 已動用 (百萬港元)	6月30日止 六個月 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為依拉環素的進行中及計劃臨床試驗、 登記備案準備及有關商業化的其他 步驟或活動提供資金	15%	569	22	547		53	494
為etrasimod的進行中及計劃臨床試驗、 登記備案準備及有關商業化的 其他步驟或活動提供資金	15%	569	13	556		71	485
為sacituzumab govitecan-hziy的進行中及 計劃臨床試驗、登記備案 準備及潛在商業化提供資金	20%	759	13	746		230	516
為nefecon的進行中及計劃臨床試驗、 登記備案準備及潛在商業化提供資金	10%	380	43	337		55	282
為我們管線中其他候選藥物的進行中及 計劃臨床試驗、登記備案準備及 潛在商業化提供資金	15%	569	31	538		51	487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目的	動用 所得款項 百分比	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0年	截至2020年	截至2021年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止 年度已動用 (百萬港元)	12月31日止 年度未動用 金額 (百萬港元)	6月30日止 六個月 已動用 (百萬港元)	6月30日止 六個月 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為我們的業務發展活動及擴展藥品 管線提供資金。	15%	569	0	569	9	560
營運資金以及一般及行政用途	10%	380	49	331	86	245
總計	100%	3,795	171	3,624	555	3,069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6月30日，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本公司所存置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普通股數目	股權	
			概約百分比 ⁽⁶⁾	好倉／淡倉
傅唯先生 ⁽¹⁾	酌情信託創立人，可影響 受託人行使其酌情權之方式	131,872,215	44.29%	好倉
薄科瑞博士 ⁽²⁾	實益擁有人	3,250,000	1.09%	好倉
何穎先生 ⁽³⁾	實益擁有人	110,000	0.04%	好倉
張曉帆先生 ⁽⁴⁾	實益擁有人	2,353,902	0.79%	好倉

附註：

- (1) C-Bridge Investment Everest Limited的唯一股東為C-Bridge Healthcare Fund II, L.P.，而其普通合夥人為C-Bridge Healthcare Fund GP II, L.P.。C-Bridge Healthcare Fund GP II, L.P.的普通合夥人為C-Bridge Capital GP, Ltd.，而TF Capital, Ltd.及TF Capital II, Ltd.（「TF Capital II」）共同於其擁有控股權益。Nova Aqua Limited於TF Capital II擁有控股權益。C-Bridge IV Investment Two Limited的控股股東為C-Bridge Healthcare Fund IV, L.P.（「CBH IV」），而C-Bridge IV Investment Nine Limited由CBH IV全資擁有。CBH IV的普通合夥人為C-Bridge Healthcare Fund GP IV, L.P.，其由其普通合夥人C-Bridge Capital GP IV, Ltd.（「CBC IV」）管理。CBC IV的控股股東為TF Capital IV, Ltd.，其由Nova Aqua Limited全資擁有。Everest Management Holding Co., Ltd.由C-Bridge Value Creation Limited擁有78.32%權益。C-Bridge Value Creation Limited由Nova Aqua Limited全資擁有。C-Bridge IV Investment Sixteen Limited的唯一股東為Nova Aqua Limited。Nova Aqua Limited的全部權益由Vistra Trust (Singapore) Pte. Limited（作為受託人）就傅唯先生（作為財產授予人）以傅唯先生及其家人為受益人而設立的信託持有。
- (2) 根據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行使的購股權，薄科瑞先生有權獲得最多3,250,000股股份，惟須受購股權的條件所限。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為2.26美元或3.24美元。
- (3) 根據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行使的購股權，何穎先生有權獲得最多110,000股股份，惟須受購股權的條件所限。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為2.26美元。
- (4) 根據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行使的購股權，張曉帆先生有權獲得最多2,353,902股股份。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為0.18美元。
- (5) 基於2021年6月30日已發行股份總數297,718,750股計算得出。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6月30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6月30日，據董事目前所知，下列人士（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登記於本公司所存置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普通股數目	股權	
			概約百分比	好倉／淡倉
VISTRA TRUST (SINGAPORE) PTE. LIMITED ⁽¹⁾	受託人及其他	131,872,215	44.29%	好倉
Nova Aqua Limited ⁽¹⁾	受控法團權益	131,872,215	44.29%	好倉
C-Bridge Capital GP IV, Ltd. ⁽¹⁾	受控法團權益	53,639,823	18.02%	好倉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普通股數目	股權	
			概約百分比	好倉／淡倉
C-Bridge Healthcare Fund GP IV, L.P. ⁽¹⁾	受控法團權益	53,639,823	18.02%	好倉
C-Bridge Healthcare Fund IV, L.P. ⁽¹⁾	受控法團權益	53,639,823	18.02%	好倉
TF Capital IV Ltd. ⁽¹⁾	受控法團權益	53,639,823	18.02%	好倉
C-Bridge Capital GP, Ltd. ⁽¹⁾⁽²⁾	受控法團權益	50,000,000	16.79%	好倉
C-Bridge Healthcare Fund GP II, L.P. ⁽¹⁾	受控法團權益	50,000,000	16.79%	好倉
C-Bridge Healthcare Fund II, L.P. ⁽¹⁾	受控法團權益	50,000,000	16.79%	好倉
C-Bridge Investment Everest Limited ⁽¹⁾	實益擁有人	50,000,000	16.79%	好倉
TF Capital II Ltd. ⁽¹⁾	受控法團權益	50,000,000	16.79%	好倉
TF Capital, Ltd. ⁽²⁾	受控法團權益	50,000,000	16.79%	好倉
Dan Yang ⁽²⁾	受控法團權益	50,000,000	16.79%	好倉
Kang Hua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²⁾	受控法團權益	50,000,000	16.79%	好倉
C-Bridge IV Investment Two Limited ⁽¹⁾	實益擁有人	38,362,045	12.89%	好倉
C-Bridge Value Creation Limited ⁽¹⁾	受控法團權益	24,005,392	8.06%	好倉
Anna Inge Leonore Haas Kolchinsky ⁽³⁾	配偶權益	24,274,311	8.15%	好倉
Peter Kolchinsky ⁽³⁾	信託受益人	24,274,311	8.15%	好倉
	(酌情權益除外)			
RA Capital Management, L.P. ⁽³⁾	投資經理	24,274,311	8.15%	好倉
Everest Management Holding Co., Ltd. ⁽¹⁾	實益擁有人	24,005,392	8.06%	好倉
RA Capital Healthcare Fund GP, LLC ⁽³⁾	受控法團權益	21,162,033	7.11%	好倉
RA Capital Healthcare Fund, L.P. ⁽³⁾	實益擁有人	21,162,033	7.11%	好倉
Wellington Management Group LLP	投資經理	17,920,790	6.02%	好倉
Wellington Group Holdings LLP ⁽⁴⁾	受控法團權益	17,920,790	6.02%	好倉
Wellington Investment Advisors Holdings LLP ⁽⁴⁾	受控法團權益	17,920,790	6.02%	好倉
Janchor Partners Limited	投資經理	17,421,444	5.85%	好倉
Wellington Management Company LLP ⁽⁴⁾	實益擁有人	16,717,290	5.62%	好倉
C-Bridge IV Investment Nine Limited ⁽¹⁾	實益擁有人	15,277,778	5.13%	好倉

附註：

- (1) C-Bridge Investment Everest Limited的唯一股東為C-Bridge Healthcare Fund II, L.P.，而其普通合夥人為C-Bridge Healthcare Fund GP II, L.P.。C-Bridge Healthcare Fund GP II, L.P.的普通合夥人為C-Bridge Capital GP, Ltd.，而TF Capital, Ltd.及TF Capital II, Ltd.（「TF Capital II」）共同於其擁有控股權益。Nova Aqua Limited於TF Capital II擁有控股權益。C-Bridge IV Investment Two Limited的控股股東為C-Bridge Healthcare Fund IV, L.P.（「CBH IV」），而C-Bridge IV Investment Nine Limited由CBH IV全資擁有。CBH IV的普通合夥人為C-Bridge Healthcare Fund GP IV, L.P.，其由其普通合夥人C-Bridge Capital GP IV, Ltd.（「CBC IV」）管理。CBC IV的控股股東為TF Capital IV, Ltd.，其由Nova Aqua Limited全資擁有。Everest Management Holding Co., Ltd.由C-Bridge Value Creation Limited擁有78.32%權益。C-Bridge Value Creation Limited由Nova Aqua Limited全資擁有。C-Bridge IV Investment Sixteen Limited的唯一股東為Nova Aqua Limited。Nova Aqua Limited的全部權益由Vistra Trust (Singapore) Pte. Limited（作為受託人）就傅唯先生（作為財產授予人）以傅唯先生及其家人為受益人而設立的信託持有。
- (2) TF Capital, Ltd.於C-Bridge Capital GP, Ltd.擁有控股權益。Kang Hua Investment Capital Limited於TF Capital, Ltd.擁有控股權益。Dan Yang先生為Kang Hua Investment Capital Limited的唯一股東。
- (3) RA Capital Healthcare Fund, L.P.的投資經理為RA Capital Management L.P.（「RAC Management」）。Peter Kolchinsky先生於RAC Management擁有控股權益。Anna Inge Leonore Kolchinsky女士為Peter Kolchinsky先生的配偶。RA Capital Healthcare Fund, GP, LLC為RA Capital Healthcare Fund, L.P.的普通合夥人。
- (4) Wellington Group Holdings LLP的投資經理為Wellington Management Group LLP。Wellington Group Holdings LLP於Wellington Investment Advisors Holdings LLP擁有控股權益，而Wellington Investment Advisors Holdings LLP則於Wellington Management Global Holdings, Ltd.及Wellington Management Company LLP擁有控股權益。Wellington Management Singapore Pte. Ltd.的唯一股東為Wellington Management Global Holdings, Ltd.。
- (5) 計算乃根據截至2021年6月30日合共有297,718,750股已發行股份而作出。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1年6月30日，概無其他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須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

1. 首次公開發售前管理層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管理層購股權計劃旨在訂明向參與者授出購股權的條文，以促進本公司的利益，以及鼓勵經選定參與者為本公司的增長及發展作出貢獻。將採用購股權形式的首次公開發售前管理層購股權計劃將使本公司能夠招募、激勵及留聘關鍵僱員。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管理層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2. 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旨在訂明向參與者授出獎勵的條文，以促進本公司的利益，以及鼓勵經選定參與者為本公司的增長及發展作出貢獻。將採用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形式的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將使本公司能夠招募、激勵及留聘關鍵僱員。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

截至2021年6月30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本公司已向91名承授人(包括董事、高級管理層、本公司其他關連人士及本公司其他僱員)授出可供認購合共20,267,908股股份的尚未行使購股權。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項下購股權的行使價介乎於0.18美元至3.24美元。

下表顯示截至2021年6月30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詳情：

承授人姓名 或類別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價 (美元)	截至 2021年 1月1日尚未 行使購股權 的相關 股份數目		於上市 日期前已 行使的購 股權數目 及行使價		報告期間 已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及行使價		報告期間 已失效的 購股權數目 及行使價		報告期間 已註銷 的購股權 數目及 行使價		截至 2021年 6月30日 尚未行使 購股權的 相關 股份數目
				行使價	股份數目	及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及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及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及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及行使價
薄科瑞	2020年7月16日	4年 ⁽¹⁾	2.26至3.24	3,250,000	—	—	—	—	—	—	—	—	3,250,000	
何穎	2020年7月16日	4年 ⁽²⁾	2.26	110,000	—	—	—	—	—	—	—	—	110,000	
張曉帆	2020年3月6日； 2020年7月16日	4年 ⁽¹⁾	0.18	2,353,902	—	—	—	—	—	—	—	—	2,353,902	
其他88名 個別人士	2017年11月23日至 2020年7月31日 之間	4年 ⁽¹⁾	0.18至3.24	15,667,274	297,248 (0.18至 1.21美元)	777,962 (0.18至 3.24美元)	335,306	—	—	—	—	—	14,554,006	

附註：

(1) 所授出的部分購股權於上市時即時歸屬。

(2) 所授出的所有購股權於上市時即時歸屬。

截至2021年6月30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本公司合共有4,262,747股尚未行使相關股份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有關於報告期間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所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21年6月22日刊發的公告。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激勵計劃

1.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旨在為合資格人士提供獲取本公司專有權益的機會，藉以鼓勵其為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積極工作，提高本公司及股份的價值。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為本公司留任、激勵、回報合資格人士，向其提供薪酬、酬金及／或福利提供了靈活的方式。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

下表顯示截至2021年6月30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詳情：

承授人姓名 或類別	授出日期	歸屬期	期限	行使價	截至 2021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截至 2021年 6月30日 尚未行使	
					購股權的 相關股份 數目	報告期間 已授出的 購股權數目	報告期間 已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報告期間 已失效的 購股權數目	報告期間 已註銷的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的 相關股份 數目	授出日期前 的股份 收市價
僱員	2021年 5月6日	4年	7年	67.97港元	0	776,518	—	—	—	776,518	65.20港元

有關報告期間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21年5月7日刊發的公告。

2.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旨在透過股份擁有權、股息及就股份作出其他分派及／或股份增值，令合資格人士的利益與本集團利益一致，以及鼓勵及留任合資格人士為本集團的長期發展及利潤作出貢獻。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下表顯示截至2021年6月30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詳情：

承授人姓名 或類別	授出日期	截至	報告期間 已授出的 受限制股份 單位數目	報告期間 已歸屬的 受限制股份 單位數目	報告期間 已失效的 受限制股份 單位數目	截至
		2021年1月1日 尚未行使 受限制股份 單位的相關 股份數目				2021年6月30日 尚未行使 受限制股份 單位的相關 股份數目
僱員	2021年5月6日； 2021年6月22日	0	2,326,433	—	—	2,326,433

有關報告期間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21年5月7日及2021年6月22日刊發的公告。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董事概無控制與本集團的主營業務類似且與本集團的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而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須予披露的業務。

一名董事的資料變動

自2020年年報日期起，一名董事的資料變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條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變動詳情
李軼梵先生	彼自2021年4月起不再擔任浙江天鐵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300587)的獨立董事及自2021年5月起不再擔任黑龍江國中水務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600187)的獨立董事。彼亦自2021年7月起不再擔任眾安在線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港交所：606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彼亦自2021年4月起獲委任為Human Horizons Group Inc.的首席財務官。

除本文披露的資料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條予以披露。

報告期後的重重大事件

於2021年7月14日，董事會議決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向11名承授人授出合共3,173,821份購股權，惟須視乎承授人接納與否而定。授出購股權概毋須經本公司股東批准。授出購股權令本公司能夠吸引、挽留、激勵、獎勵及酬謝承授人，並鼓勵彼等為提高本公司價值而努力工作。

同日，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向2名承授人授出227,042份獎勵，惟視乎承授人接納與否而定。授出獎勵概毋須經本公司股東批准，且承授人概非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上述任何人士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根據上市規則第十七章，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並不構成購股權計劃，而是一項本公司自行酌情決定的計劃。

於2021年7月14日，本公司亦議決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向9名承授人授出1,371,095份獎勵，並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向4名承授人授出444,400份獎勵，惟分別須視乎承授人接納與否而定及待獨立股東於為審議上述授出而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此外，本公司亦擬向C級管理層團隊授出若干數量的限制性股票單位，惟須視乎是否於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間內不同時間實現150港元至200港元的適用股價目標而定。

有關上文所述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21年7月15日刊發的公告。

於2021年9月13日，本公司與Providence訂立(1) COVID-19疫苗授權許可協議，內容有關訂約方合作製造、開發及商業化COVID-19疫苗；及(2)合作及授權許可協議，內容有關訂約方合作製造、開發及商業化授權產品。同時，與合作及授權許可協議相關的，於2021年9月13日，本公司與Providence訂立股份發行協議，本公司將據此發行若干股份以支付合作及授權許可協議以及股份發行協議項下的里程碑付款。

有關上文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21年9月13日及2021年9月14日刊發的公告。

於2021年9月16日，Everest HK與信諾維及中抗製藥訂立授權許可協議，據此，信諾維及中抗製藥授予Everest HK獨家、可轉授權的授權許可下的全部授權技術以在全球範圍內開發、製造及商業化用於治療所有腎臟疾病或症狀的XNW1011(或授權人所指的SN1011)及授權產品。

有關上文所述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21年9月17日刊發的公告。

除本中期報告披露者外，於報告期末起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發生影響本公司的重要事件。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致雲頂新耀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34至90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雲頂新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於2021年6月30日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虧損)表、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和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擬備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擬備及列報該等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僅按照我們協定的業務約定條款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結論，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計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貴集團的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擬備。

其他事項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比較資料是根據2020年12月31日的經審計財務報表。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虧損)表、權益變動表和現金流量表的比較資料以及相關的附註解釋乃未經審計或審閱。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1年8月30日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虧損)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一般及行政開支	6	(107,428)	(101,316)
研發開支	6	(250,774)	(161,025)
分銷及銷售開支	6	(42,098)	(9,160)
其他收入	6、7	2,213	943
其他虧損淨額	8	(8,175)	(184)
經營虧損		(406,262)	(270,742)
融資收入／(成本)淨額	10	26,519	(17,862)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公允值變動	22	(3,365)	(334,927)
除所得稅前虧損		(383,108)	(623,531)
所得稅開支	11	—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383,108)	(623,531)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外幣換算變動調整		(61,035)	(15,712)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值變動	17	628,291	298,339
其他全面收益		567,256	282,627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184,148	(340,90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的每股基本虧損	13	(1.31)	(25.06)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的每股攤薄虧損	13	(1.31)	(25.06)

隨附附註為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6月30日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附註	於6月30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28,426	11,411
使用權資產	15	109,221	110,563
無形資產	16	2,029,740	2,006,056
投資	17	1,465,589	845,697
其他非流動資產	18	36,564	7,045
		3,669,540	2,980,772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20	32,190	15,28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	3,970,978	4,481,122
		4,003,168	4,496,409
總資產		7,672,708	7,477,181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	22	24,032	20,880
租賃負債	23	59,140	58,878
其他非流動負債	24	351,771	369,438
		434,943	449,196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3	23,194	19,0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5	108,848	167,459
應付關聯方款項	30	436	440
		132,478	186,914
總負債		567,421	636,110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6月30日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附註	於6月30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6	199	198
儲備	28	13,472,598	13,392,531
累計虧絀	28	(7,299,124)	(6,916,016)
累計其他全面收益	28	931,614	364,358
總權益		7,105,287	6,841,071
權益及負債總額		7,672,708	7,477,181

隨附附註為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第34至90頁財務報表經董事會於2021年8月30日批准，並由其代表簽署。

首席執行官
薄科瑞

總裁兼首席財務官
何穎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6)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按公允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 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累計虧絀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虧絀的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的結餘	198	13,392,531	571,651	(207,293)	(6,916,016)	6,841,071
全面收益／(虧損)						
期內虧損	—	—	—	—	(383,108)	(383,108)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公允值變動	—	—	628,291	—	—	628,291
外幣換算	—	—	—	(61,035)	—	(61,035)
	—	—	628,291	(61,035)	(383,108)	184,148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 進行的交易						
行使購股權	1	3,439	—	—	—	3,440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	76,628	—	—	—	76,628
	1	80,067	—	—	—	80,068
於2021年6月30日的結餘 (未經審核)	199	13,472,598	1,199,942	(268,328)	(7,299,124)	7,105,287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6)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按公允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 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累計虧絀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虧絀的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的結餘	17	443,649	—	(46,897)	(1,257,851)	(861,082)
全面收益／(虧損)						
期內虧損	—	—	—	—	(623,531)	(623,531)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公允值變動	—	—	298,339	—	—	298,339
外幣換算	—	—	—	(15,713)	—	(15,713)
	—	—	298,339	(15,713)	(623,531)	(340,905)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 進行的交易						
註銷認股權證	—	71,806	—	—	—	71,806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	42,752	—	—	—	42,752
	—	114,558	—	—	—	114,558
於2020年6月30日的結餘 (未經審核)	17	558,207	298,339	(62,610)	(1,881,382)	(1,087,429)

隨附附註為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除所得稅前虧損		(383,108)	(623,531)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	2,876	2,135
使用權資產折舊	15	11,109	7,753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公允值變動	22	3,365	334,927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27	76,628	42,752
利息收入	10	(10,790)	(283)
未變現外匯虧損		(30,177)	469
利息開支	10	15,599	7,701
C輪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融資的發行成本	10	—	10,059
營運資金變動：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6,439)	(3,376)
— 應收關聯方款項		—	15,014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64,190)	(3,438)
— 應付關聯方款項		(4)	(10,774)
— 其他非流動資產		(4,136)	378
已收利息	10	10,737	283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88,530)	(219,931)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3,813)	(2,697)
購買無形資產的預付款項	18	(25,585)	—
購買無形資產		(43,685)	(470,84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83,083)	(473,540)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租賃負債的本金部分		(7,802)	(5,611)
向投資者發行金融工具的所得款項		—	1,912,000
借款所得款項	24	—	348,590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28	2,974	—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4,828)	2,254,97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33,703)	(9,24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510,144)	1,552,262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81,122	106,061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970,978	1,658,323

隨附附註為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1 一般資料

雲頂新耀有限公司(「本公司」或「Everest」)於2017年7月14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在大中華及亞太其他新興市場從事創新療法的授權引進、開發及商業化。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於2020年10月9日將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上市」)。

於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於以下附屬公司中擁有直接或間接權益：

附屬公司	註冊成立地點	註冊成立/ 收購日期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本集團持有的實際權益		主要業務
				於 6月30日 2021年	於 12月31日 2020年	
本公司直接持有						
Everest Medicines (US) Limited	美利堅合眾國	2017年9月15日	500美元	100%	100%	業務發展及 行政辦事處
Everonc Medicines Inc.	英屬處女群島	2017年4月19日	50,000美元	100%	100%	控股公司
EverID Medicines Limited	開曼群島	2018年2月15日	50,000美元	100%	100%	控股公司
Everstar Therapeutics Inc.	開曼群島	2017年10月31日	50,000美元	100%	100%	控股公司
Everest Medicines (Singapore) Pte. Limited	新加坡	2018年11月22日	50,000美元	100%	100%	國際活動
EverNov Medicines Limited (「EverNov」) ^(a)	開曼群島	2018年6月14日	50,000美元	100%	100%	控股公司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1 一般資料(續)

附屬公司	註冊成立地點	註冊成立／ 收購日期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本集團持有的實際權益		主要業務
				於 6月30日 2021年	於 12月31日 2020年	
本公司直接持有(續)						
Everest Medicines II Limited (「Everest II」)	開曼群島	2019年11月25日	50,000美元	100%	100%	控股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有						
Everonc Medicines Limited	香港	2017年5月12日	10,000港元	100%	100%	控股公司
雲旭華美藥業有限公司	香港	2018年2月28日	1港元	100%	100%	控股公司
Everstar Therapeutics Limited	香港	2018年1月3日	1港元	100%	100%	控股公司
EverNov Medicines (HK) Limited ^(a)	香港	2018年12月13日	1港元	100%	100%	控股公司
Everest Medicines II (BVI)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2019年11月25日	50,000美元	100%	100%	控股公司
Everest Medicines II (HK) Limited (「Everest II HK」)	香港	2019年11月25日	1港元	100%	100%	控股公司
雲頂藥業(蘇州)有限公司 ^{(b)(c)}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2017年10月11日	5,000,000美元	100%	100%	創新療法研發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1 一般資料(續)

附屬公司	註冊成立地點	註冊成立／ 收購日期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本集團持有的實際權益		主要業務
				於 6月30日 2021年	於 12月31日 2020年	
本公司間接持有(續)						
雲濟華美藥業(北京)有限公司 ^{(b)(c)}	中國	2018年3月30日	5,000,000美元	100%	100%	創新療法研發
雲屹藥業(上海)有限公司 ^{(b)(c)}	中國	2018年4月16日	5,000,000美元	100%	100%	創新療法研發
雲衍醫藥科技(珠海橫琴)有限公司 ^{(a)(d)}	中國	2019年2月13日	500,000美元	100%	100%	創新療法研發
雲頂新耀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b)(e)}	中國	2020年4月3日	70,000,000美元	100%	100%	中國控股公司

附註：

- (a) 於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於EverNov及其附屬公司合法持有的權益為92%。詳情參閱附註22(b)。
- (b) 於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於雲頂新耀醫藥科技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法持有的權益為62.96%。詳情參閱附註24。
- (c) 該等實體為有限責任公司(外商投資企業法人獨資)。
- (d) 該等實體為有限責任公司(港澳台獨資)。
- (e) 該等實體為有限責任公司(港澳台投資、非獨資)。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 編製基準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中期財務資料並無包括年度財務報表通常包括的所有附註類別。中期財務資料須與本公司於2021年4月29日刊發的2020年度報告所載由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2020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3 會計政策

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年度財務報表中所述的2020年財務報表中使用的會計政策一致，惟所得稅估計(見附註11)及採納下文所述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除外。

3.1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若干新訂或經修訂準則適用於本報告期間且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並無任何影響，亦無須追溯調整。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3 會計政策(續)

3.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準則及對準則之修訂

若干與本集團有關的新訂準則及對現有準則之修訂及解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亦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該等新標準和修訂載列如下：

準則	主要規定	自下列日期開始 或之後的會計期間 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 合資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 注資	待確定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 — 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202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提述	202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 — 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年1月1日
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 2020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202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實務報告第2號之修訂	會計政策披露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年1月1日

本集團已啟動對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及修訂本之影響的評估，其中部分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及修訂本與本集團業務相關。根據董事的初期評估，預期上述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以及修訂本生效後，不會對本集團財務表現和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4 重大會計政策及判斷

編製中期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對影響會計政策應用及所報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金額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或會與此等估計不同。

在編製本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所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因素的主要來源與2020年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5 金融風險管理

5.1 金融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活動使其面對多種金融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公允值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中期財務資料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中須提供的所有金融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並應連同本集團的2020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風險管理政策並無變動。

5.2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的流動性風險管理包括保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透過債務及股權融資籌集資金的能力。本集團過去曾透過發行優先股及普通股以及可換股票據來滿足其營運資金需求。

管理層會根據預計現金流量對流動性儲備的滾動預測進行監控。

下表為基於資產負債表日期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按相關到期組別將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分類後作出的分析。下表內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5 金融風險管理(續)

5.2 流動資金風險(續)

本集團將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以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方式確認。因此，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按公允值(而非到期日)管理。

	不到1年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6月30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8,848	—	—	—	108,848
應付關聯方款項	436	—	—	—	436
租賃負債	23,736	21,203	46,259	—	91,198
	133,020	21,203	46,259	—	200,482
(經審核)					
於2020年12月31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67,459	—	—	—	167,459
應付關聯方款項	440	—	—	—	440
租賃負債	19,523	19,202	47,152	1,504	87,381
	187,422	19,202	47,152	1,504	255,280

5.3 公允值估計

釐定於財務報表內按公允值確認及計量的金融工具之公允值時會作出判斷及估計。為得出釐定公允值所用輸入數據的可信程度指標，本集團根據會計準則將其金融工具分為三級：

第1級：在活躍市場(如買賣及可供出售證券)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值按報告期末的市場報價列賬。金融資產所用的市場報價為當時買盤價。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5 金融風險管理(續)

5.3 公允值估計(續)

第2級：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值採用估值技術釐定，該等估值技術盡量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而極少依賴實體的特定估計。倘計算工具公允值所需全部重大輸入數據均為可觀察數據，則該工具列入第2級。

第3級：如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數據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得出，則該工具列入第3級。

於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金融資產及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下表列示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以公允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

	第1級 人民幣千元	第2級 人民幣千元	第3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資產：				
投資(附註17)	1,433,288	—	32,301	1,465,589
負債：				
優先股(附註22)	—	—	24,032	24,032

下表列示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公允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

	第1級 人民幣千元	第2級 人民幣千元	第3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				
投資(附註17)	813,072	—	32,625	845,697
負債：				
優先股(附註22)	—	—	20,880	20,880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5 金融風險管理(續)

5.3 公允值估計(續)

(a) 釐定公允值所用估值技術

進行金融工具估值所用具體估值技術包括使用市場報價或類似工具的交易商報價或貼現現金流量分析。

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估值技術並無變動。

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常性公允值計量第1、2、3級之間並無轉撥。

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第3級工具變動呈列於附註17及附註22。

6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9)	212,645	137,596
臨床試驗開支	113,633	80,124
專業開支	38,421	43,113
辦公室及差旅開支	14,071	4,662
折舊	13,985	9,888
其他	7,545	2,770
一般及行政開支、研發開支、分銷及銷售開支以及其他收入成本總額	400,300	278,153

研發開支主要包括(i)向為公司開展臨床前試驗及臨床研究的CRO、研究人員及臨床試驗場所應付的費用；(ii)研發人員的工資及其他相關開支；及(iii)就購買研發候選藥物的原材料有關的成本。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7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諮詢服務收入(a)	—	6,896
其他收入成本(a)	—	(6,652)
政府補助	2,198	699
其他	15	—
	2,213	943

(a) 本集團主要向其他人士(包括關聯方)提供業務發展領域的諮詢服務、臨床開發、相關平台支持及一般及行政支持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	—	244

合約價格基於實際產生的成本加上利潤率釐定。該收入於提供服務的期間逐步確認並按扣除相關成本後的淨額在其他收入呈列。

8 其他虧損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的外匯虧損淨額	8,024	85
其他	151	99
	8,175	184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9 僱員福利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工資及花紅	132,140	93,051
社會保障成本及住房福利	3,877	1,793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附註27)	76,628	42,752
	212,645	137,596

10 財務(收入)/成本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10,737)	(283)
向董事提供貸款的利息收入(附註18(b))	(53)	—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2,126	1,257
C輪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融資的發行成本	—	10,059
外幣借款的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31,328)	385
嘉善善合所提供借款的利息開支	13,473	6,444
財務(收入)/成本淨額	(26,519)	17,862

11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乃根據管理層對整個財政年度預期的加權平均實際年度所得稅率的估計確認。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用的估計平均年度稅率為0%(2020年12月31日：0%)。

12 股息

於所呈列期間，本公司或本集團旗下公司並無支付或宣派股息。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13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在釐定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時，已剔除未歸屬受限制股份：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	(383,108)	(623,531)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93,514,910	24,883,772
每股基本虧損(人民幣)	(1.31)	(25.06)
每股攤薄虧損(人民幣)	(1.31)	(25.06)

每股攤薄虧損乃透過調整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假設所有攤薄潛在普通股已轉換而計算。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潛在普通股包括授予僱員的以股份為基礎的獎勵(附註27)；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潛在普通股分為兩類：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及授予僱員的以股份為基礎的獎勵(附註22及27)。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潛在普通股不計入每股虧損的計算，因為計入潛在普通股將具有反攤薄作用。因此，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傢俬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租賃物業 裝修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1月1日					
成本	734	912	9,983	5,924	17,553
累計折舊	(265)	(775)	(5,102)	—	(6,142)
賬面淨值	469	137	4,881	5,924	11,411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469	137	4,881	5,924	11,411
增加	2,684	1,263	5,249	18,654	27,850
出售	—	—	—	(7,915)	(7,915)
折舊費用	(346)	(174)	(2,356)	—	(2,876)
貨幣換算差額	—	(1)	(43)	—	(44)
期末賬面淨值	2,807	1,225	7,731	16,663	28,426
於2021年6月30日					
成本	3,418	2,168	15,146	16,663	37,395
累計折舊	(611)	(943)	(7,415)	—	(8,969)
賬面淨值	2,807	1,225	7,731	16,663	28,426
於2020年1月1日					
成本	734	959	7,901	—	9,594
累計折舊	(20)	(511)	(1,338)	—	(1,869)
賬面淨值	714	448	6,563	—	7,725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714	448	6,563	—	7,725
增加	—	—	2,697	—	2,697
折舊費用	(122)	(161)	(1,852)	—	(2,135)
貨幣換算差額	—	4	92	—	96
期末賬面淨值	592	291	7,500	—	8,383
於2020年6月30日					
成本	735	970	10,714	—	12,419
累計折舊	(143)	(679)	(3,214)	—	(4,036)
賬面淨值	592	291	7,500	—	8,383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已從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一般及行政開支	756	1,186
研發開支	1,682	949
分銷及銷售開支	438	—
	2,876	2,135

截至2021年6月30日，租賃物業裝修包括就本集團租賃位於香港及新加坡的辦公室裝修自關聯方CBC Group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收費人民幣2,479千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2,504千元)。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15 使用權資產

	租賃設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租賃物業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1月1日				
成本	183	101,137	35,397	136,717
累計折舊	(64)	(25,972)	(118)	(26,154)
賬面淨值	119	75,165	35,279	110,563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119	75,165	35,279	110,563
增加	—	10,208	—	10,208
貨幣換算差額	—	(87)	—	(87)
折舊費用	(18)	(11,091)	(354)	(11,463)
期末賬面淨值	101	74,195	34,925	109,221
於2021年6月30日				
成本	183	111,148	35,397	146,728
累計折舊	(82)	(36,953)	(472)	(37,507)
賬面淨值	101	74,195	34,925	109,221
於2020年1月1日				
成本	183	48,009	—	48,192
累計折舊	(27)	(9,813)	—	(9,840)
賬面淨值	156	38,196	—	38,352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156	38,196	—	38,352
增加	—	11,167	—	11,167
貨幣換算差額	—	152	—	152
折舊費用	(19)	(7,734)	—	(7,753)
期末賬面淨值	137	41,781	—	41,918
於2020年6月30日				
成本	183	54,401	—	54,584
累計折舊	(46)	(12,620)	—	(12,666)
賬面淨值	137	41,781	—	41,918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15 使用權資產(續)

使用權資產折舊已從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一般及行政開支	2,921	5,024
研發開支	6,496	2,729
分銷及銷售開支	1,692	—
在建工程	354	—
	11,463	7,753

16 無形資產

	授權引進及 進行中的研發 (「進行中的研發」)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1月1日	
成本	2,006,056
累計攤銷及減值	—
賬面淨值	2,006,056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2,006,056
增加	43,685
貨幣換算差額	(20,001)
期末賬面淨值	2,029,740
於2021年6月30日	
成本	2,029,740
累計攤銷及減值	—
賬面淨值	2,029,740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16 無形資產(續)

	授權引進及 進行中的研發 (「進行中的研發」)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0年1月1日	
成本	1,663,449
累計攤銷及減值	—
賬面淨值	1,663,449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1,663,449
增加	470,843
貨幣換算差額	28,115
期末賬面淨值	2,162,407
於2020年6月30日	
成本	2,162,407
累計攤銷及減值	—
賬面淨值	2,162,407

無形資產包括未可供使用的授權引進及進行中的研發，而本集團正繼續研發工作，故該等無形資產尚未攤銷。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16 無形資產(續)

(a) 與Arena Pharmaceuticals, Inc. (「Arena」)及United Therapeutics的合作及許可協議

於2017年12月，本集團與Arena就其專有產品Ralinepag及Etrasimod在中國大陸、台灣、香港、澳門及南韓的開發及商業化訂立合作及許可協議。根據協議的條款，本集團向Arena作出12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78.4百萬元)的前期付款，有關款項已撥充資本。於2019年1月，本集團與Arena訂立兩份獨立協議，取代前述協議。其中一份涉及Ralinepag，另一份涉及Etrasimod。

Etrasimod

本集團已同意向Arena作出開發及註冊里程碑付款和商業里程碑付款，以及按銷售淨額計算的分級特許權使用費。

於2018年第四季及2019年11月，本集團向Arena分別作出里程碑付款1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6.6百萬元)及5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34.5百萬元)。有關款項已撥充資本。

Ralinepag

於2019年1月，Arena將其於協議下有關Ralinepag項目的所有權利及義務轉讓予United Therapeutics。本集團同意向United Therapeutics作出開發及註冊里程碑付款和商業里程碑付款，以及按銷售淨額計算的分級特許權使用費。

於2018年第四季，本集團向Arena作出里程碑付款1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6.6百萬元)(於協議轉讓至United Therapeutics前)，有關款項已撥充資本。向United Therapeutics轉讓協議後，本集團於2019年9月向United Therapeutics作出里程碑付款2.5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7.2百萬元)，有關款項已撥充資本。

(b) 與Tetraphase Pharmaceuticals, Inc.的許可協議

依拉環素

於2018年2月，本集團與Tetraphase訂立許可協議，據此，Tetraphase向本集團授予獨家許可，以在中國大陸、台灣、香港、澳門、韓國及新加坡開發及商業化依拉環素。

16 無形資產(續)

(b) 與Tetraphase Pharmaceuticals, Inc.的許可協議(續)

依拉環素(續)

根據該協議的條款，本集團已向Tetraphase支付前期付款7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46.4百萬元)，有關款項已撥充資本。本集團同意向Tetraphase作出開發及註冊里程碑付款、商業里程碑付款，以及按銷售淨額計算的分級特許權使用費。

於2018年6月及2019年5月，本集團分別向Tetraphase作出里程碑付款2.5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6.6百萬元)及3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20.7百萬元)，付款已撥充資本。

於2019年7月，本集團與Tetraphase訂立許可協議修訂，將許可的地理覆蓋範圍擴大至馬來西亞、泰國、印尼、越南及菲律賓，並支付前期付款2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3.8百萬元)。有關款項已撥充資本。

於2021年4月，本集團向Tetraphase作出里程碑付款3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9.4百萬元)，付款已撥充資本。

於2021年5月，本集團與Tetraphase訂立許可協議修訂，據此，Tetraphase向本集團授出於相關地區生產依拉環素的許可。

(c) 與Novartis International Pharmaceutical Ltd. (「Novartis」)的許可協議

FGF401

於2018年6月，本集團與Novartis訂立獨家全球許可協議，以開發及商業化FGF401。根據該協議，Novartis授予EverNov獨家許可，以在全球範圍內就所有用途開發、製造及商業化Novartis的FGF4抑制劑FGF401及含有FGF401的產品。

如附註22所討論，根據該協議的條款，總前期費用包括現金對價20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32.7百萬元)及EverNov向Novartis的關聯實體Novartis Pharma AG發行的4,000,000股A-2輪可轉換優先股。根據現金付款及A-2輪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允值，本集團將總額22.4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48.3百萬元)撥充資本。本集團亦同意向Novartis支付臨床開發里程碑付款、商業里程碑付款，以及按全球銷售淨額計算的分級特許權使用費。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16 無形資產(續)

(d) 從Everest II獲得的許可

本集團完成收購Everest II後，本集團獲得Everest II持有的四項許可。該等許可的收購金額於收購完成後根據其公允值確認為無形資產，總金額為人民幣1,265,971千元。

Taniborbactam

於2018年9月，Everest II與Venatorx訂立協議，據此，Venatorx授予Everest II獨家許可，以在中國大陸、澳門、香港、台灣、韓國、新加坡、馬來西亞、泰國、印尼、越南及菲律賓探索將Venatorx擁有的BLI、taniborbactam(前稱為VNRX-5133)連同 β -內醯胺(初步為頭孢吡肟)用於所有人類用途。

根據該協議的條款，Everest II已支付前期現金付款5.0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33.2百萬元)，付款已撥充資本。Everest II亦已同意向Venatorx作出開發及註冊里程碑付款、商業里程碑付款，以及按銷售淨額計算的分級特許權使用費。

於2020年1月，於收購Everest II後，本集團向Venatorx作出里程碑付款2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3.8百萬元)，付款已撥充資本。

於2021年6月，本集團與Venatorx訂立許可協議修訂，據此，Venatorx已向本集團轉讓相關taniborbactam專利。本集團向Venatorx支付3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9.4百萬元)，付款已撥充資本。

SPR206

於2019年1月，Everest II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New Pharma License Holdings Limited (NPLH)及Spero Potentiator, Inc. (Potentiator)與Spero Therapeutics, Inc. (「Spero」)訂立一項許可協議，且NPLH已因此將其資產轉讓予Spero。根據該協議，NPLH授予Everest II獨家許可，以在中國大陸、香港、澳門、台灣、韓國、新加坡、馬來西亞、泰國、印尼、越南及菲律賓開發、製造及商業化SPR206。

Everest II已向NPLH支付前期付款2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3.8百萬元)，作為有關SPR206的權利的部分對價。有關款項已撥充資本。Everest II亦同意向Spero作出開發及註冊里程碑付款、商業里程碑付款，以及按銷售淨額計算的分級特許權使用費。

於2020年11月，本集團向Spero作出里程碑付款2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3.8百萬元)，有關付款已撥充資本。

於2021年1月，本集團與Spero訂立經修訂協議，Spero就此已將相關SPR206專利轉讓予本集團。

16 無形資產(續)

(d) 從Everest II獲得的許可(續)

SPR206(續)

於2021年6月，本集團向Spero作出里程碑付款0.75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4.9百萬元)，付款已撥充資本。

IMMU132 (Sacituzumab Govitecan)

於2019年4月，Everest II與Immunomedics訂立許可協議，據此，Immunomedics授予Everest II獨家許可，以在中國大陸、台灣、香港、澳門、印尼、菲律賓、越南、泰國、韓國、馬來西亞、新加坡或蒙古開發及商業化sacituzumab govitecan。

作為訂立該協議的對價，Everest II向Immunomedics作出一次性前期付款65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448.2百萬元)，有關款項已撥充資本。Everest II亦已同意向Immunomedics作出開發及註冊里程碑付款、商業里程碑付款，以及按銷售淨額計算的分級特許權使用費。

於2020年6月，收購Everest II後，本集團向Immunomedics作出里程碑付款60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413.9百萬元)。有關款項已撥充資本。

Nefecon

於2019年6月10日，Everest II與Calliditas訂立許可協議，Calliditas授予Everest II獨家權利，以在中國大陸、香港、澳門、台灣及新加坡開發及商業化Nefecon。

根據該協議的條款，Everest II已於簽署協議時向Calliditas作出首次前期付款15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03.4百萬元)。有關款項已撥充資本。Everest II亦已同意向Calliditas作出開發及註冊里程碑付款、商業里程碑付款，以及按銷售淨額計算的分級特許權使用費。

於2020年1月，於收購Everest II後，本集團向Calliditas作出里程碑付款5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34.5百萬元)。有關款項已撥充資本。

(e) 減值測試

本集團於2021年6月30日並無對上述無形資產進行定量減值測試，乃由於本集團的政策為於每年12月31日進行一次減值測試，或倘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化表明該等資產可能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發生減值，則更加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本集團並無發現任何指標，顯示無形資產將於2021年6月30日出現減值。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17 投資

	於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天境生物的投資 —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a)	1,433,288	813,072
於Venatorx的投資 —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b)	32,301	32,625
	1,465,589	845,697

- (a) 於天境生物的投資指本集團於天境生物在2020年1月17日首次公開發售後由天境生物發行的6,078,571股普通股中的投資。本集團其後按公允值計量本投資，並已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為權益投資的公允值收益及虧損。

於2020年12月31日，按天境生物股份的市場報價計算，該投資的公允值為124.6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813.1百萬元)，較賬面值33.7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241.5百萬元)高87.6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571.6百萬元)，差額人民幣571.6百萬元已計入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全面收入。

於2021年6月30日，按天境生物股份的市場報價計算，該投資的公允值為221.9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433.3百萬元)，較賬面值124.6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805百萬元)高97.3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628.3百萬元)，差額人民幣628.3百萬元已計入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其他全面收入。

- (b) 本集團透過收購Everest II而收購於Venatorx Pharmaceuticals, Inc. (「Venatorx」)的投資。於2018年10月，Everest II投資Venatorx發行的141,553股B輪可轉換優先股(B輪優先股)。由於Venatorx無法阻止視作清盤事件發生，從發行人角度而言，B輪優先股為債務工具。因此，於Venatorx的投資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投資。

於Venatorx的投資分類為第3級投資，該投資的公允值參考於2019年4月的最近交易價格計算，當時Venatorx向一名第三方投資者發行相同類別的股份。於2019年4月至2020年12月31日期間，本集團考慮各種情況變動後評估公允值是否出現變動，如Venatorx的現有表現遠遠超出或低於初始投資時的預期；自初始投資起，市場、經濟或公司特定情況已顯著改善或惡化。該考慮結果表明投資賬面值是否應增加或減少，以反映公允值。

根據本集團的評估，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於Venatorx的投資的公允值並無變動，金額為5百萬美元。賬面值的差額乃由於在各資產負債表日期人民幣兌美元的外幣換算差額所致。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18 其他非流動資產

	於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購買無形資產的預付款項(附註(a))	25,840	—
向董事提供貸款(附註(b))	2,203	2,172
其他	8,521	4,873
	36,564	7,045

(a) 於2021年5月，本集團與Tetraphase訂立商業供應協議，據此，Tetraphase同意轉讓生產專業知識，以確保持續生產依拉環素以於相關地區商業化，總金額為5百萬美元。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作出4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25.8百萬元)的預付款項。

(b) 於2020年7月2日，本公司向本公司一名董事提供貸款，總額為325千美元。貸款期限為三年，簡單年利率為5.0%。本金及應計利息將於到期日支付。

19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	
	於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財務狀況表所示資產		
<i>攤銷成本：</i>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不包括非金融資產)	1,421	1,88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970,978	4,481,122
<i>公允值計入損益：</i>		
於Venatorx的投資	32,301	32,625
<i>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i>		
於天境生物的投資	1,433,288	813,072
	5,437,988	5,328,704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19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	
	於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財務狀況表所示負債		
攤銷成本：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8,848	167,459
租賃負債	82,334	77,893
應付關聯方款項	436	440
其他非流動負債	351,771	369,438
公允值計入損益：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	24,032	20,880
	567,421	636,110

2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於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預付供應商款項	21,430	1,389
可收回增值稅	8,497	10,905
按金	1,421	2,084
其他	842	909
	32,190	15,287

上述資產概無已到期或減值。計入上述結餘的金融資產為有關並無拖欠歷史的按金，而預期信貸虧損被認為屬微不足道。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銀行現金	3,970,978	4,481,122
以下列貨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		
— 港元	38,169	3,275,783
— 美元	1,899,372	1,092,264
— 人民幣	2,033,376	112,960
— 新元	61	115
	3,970,978	4,481,122

22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

	於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		
本公司發行的優先股(附註(a))	—	—
EverNov發行的優先股(附註(b))	24,032	20,880
總計	24,032	20,880

(a) 本公司發行的優先股及認股權證

發行優先股

於2019年1月1日前，本公司向C-Bridge Investment Everest Limited(「C-Bridge」)及其他投資者發行A-1、A-2、B-1及B-2輪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2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續)

(a) 本公司發行的優先股及認股權證(續)

發行優先股(續)

B-3輪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於2019年11月25日，根據日期為2019年8月16日的協議及合併計劃，本公司同意向C-Bridge IV Investment Two Limited (Everest II的原始股東)發行38,362,045股B-3輪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作為收購Everest II的對價。

嘉善善合提供融資及發行C-1輪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於2020年3月17日，本公司與嘉善善合訂立一份投資協議及一份補充協議，據此，嘉善善合透過現金出資相當於50百萬美元的人民幣金額認購雲頂新耀醫藥科技有限公司(「雲頂新耀中國」，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Everest Medicines II (HK) Limited (「Everest II HK」)成立的附屬公司)的37%股權。請參閱附註24。就投資雲頂新耀中國，本公司向嘉善善合發行一份認股權證，賦予嘉善善合權利全權酌情按購買價每股4.5美元購買本公司發行的11,111,111股C-1輪優先股，總購買價為50百萬美元。嘉善善合行使其認股權證的先決條件為就其境外直接投資自相關中國機構獲得必要批文。

嘉善善合於2020年5月行使認股權證，且本公司根據其後發行的C-2輪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較低發行價按經調整轉換價每股股份3.6美元向嘉善善合發行13,888,889股C-1輪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對價為50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353.9百萬元)。

發行C-2輪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另外，於2020年5月29日，根據一份購股協議，本公司同意以購買價每股3.6美元向數名投資者發行72,222,223股C-2輪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總購買價為260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854百萬元)。其中，C-Bridge IV Investment Nine Limited認購15,277,778股C-2輪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由本公司發行的總金額為55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392百萬元)的未償還可換股票據轉換而成。C-2輪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於2020年6月3日發行予該等投資者。同時，為促成本公司融資，C-Bridge註銷本公司早前於2018年發行的A-2輪認股權證，作為向C-Bridge融資的A-1輪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一部分。已註銷認股權證被視為股東出資並計入註銷前的公允價值權利儲備。

22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續)

(a) 本公司發行的優先股及認股權證(續)

優先股的重要條款

A-1及A-2輪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統稱「A輪優先股」、B-1、B-2及B-3輪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統稱「B輪優先股」及C-1及C-2輪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統稱「C輪優先股」。A-1、A-2、B-1、B-2、B-3、C-1及C-2輪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統稱「優先股」)的重要條款概述如下：

股息

優先股持有人有權獲得本公司董事會宣派的每年8%的非累積股息。

贖回

於2018年6月8日起計第五(5)週年任何時間及不時，如屆時本公司未完成合資格公開發售，每名優先股持有人可要求本公司贖回各持有人持有的當時已發行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優先股。贖回價須等於(i)適用發行價的100%加上12%的回報率與(ii)適用發行價的100%加上贖回前任何已宣派但未支付的股息中的較高者。除非本公司已贖回被要求贖回的所有B輪優先股，否則本公司其他證券不得贖回。就將贖回的所有B輪優先股悉數支付適用的贖回價後，本公司須贖回被要求贖回的所有A輪優先股。

如本公司未於到期日贖回任何優先股，該優先股的持有人有權(A)透過發出六個月票據(按年利率12%利息)，或(B)按本公司與該優先股持有人協定的其他條款及機制，要求本公司支付贖回價的未支付部分。

清盤優先權

C輪優先股持有人有權因擁有該等股份而優先於以本公司任何資產或盈餘資金向B輪及A輪優先股持有人、普通股或任何其他類別或輪次股份的持有人作出的分派，收取等於C輪優先股投資額100%的金額加上其C輪優先股(經就任何股份拆細、股息、合併、重新資本化及類似交易作出調整)已宣派或應計但未支付的任何股息的款項。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2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續)

(a) 本公司發行的優先股及認股權證(續)

優先股的重要條款(續)

清盤優先權(續)

在留出或支付應就C輪優先股持有人支付的全部款項後，本公司餘下可供分派資產(如有)將分派予B輪及A輪優先股持有人，因擁有該等股份而優先於以本公司任何資產或盈餘資金向普通股或任何其他低級類別或輪次股份的持有人作出的分派，金額等於B輪及A輪優先股投資額100%的金額加上其B輪及A輪優先股(經就任何股份拆細、股息、合併、重新資本化及類似交易作出調整)已宣派或應計但未支付的任何股息的款項。

如發生本公司清盤、解散或清算後，在每輪優先股持有人之間分派的資產及資金不足以允許向該等持有人支付全部優先股優先款項，則本公司可合法分派的全部資產及資金須按每名相關持有人原本有權收取的優先股優先款項比例，在每輪優先股持有人之間按比例分派。

視作清盤事件將為作為清盤事件處理。「視作清盤事件」包括涉及以下各項的任何交易(任何系列的相關交易作為一項「交易」處理)：(a)本公司出售、處置、出租或轉讓其全部或絕大部分資產(包括出售或獨家許可本公司的全部或絕大部分知識產權資產)；(b)本公司與任何其他一家或多家公司或其他實體合併或整合，或任何其他公司重組，之後本公司該交易前具投票權股份的持有人因彼等於交易前持有股份而擁有或控制的存續公司或其他實體的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而少於大多數；或(c)出售本公司大部分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

投票權

每股優先股有權獲得等於該等優先股可轉換成的普通股數目的票數。

22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續)

(a) 本公司發行的優先股及認股權證(續)

優先股的重要條款(續)

轉換

優先股可於初始發行日期後隨時由持有人選擇按1:1的初始轉換比率轉換成本公司普通股(須就攤薄作出調整，包括但不限於股份拆細、股息及重新資本化)。

此外，完成合資格公開發售後或經已發行優先股至少三分之二(2/3)的持有人書面同意，每股優先股可按當時有效的轉換價自動轉換成普通股。

於2020年10月9日上市後，所有優先股自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優先股的計量及後續會計處理

由於本公司不具有避免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的無條件權利，上述輪次的優先股分類為負債。此外，優先股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初步按公允值確認。

如本公司自身的信用風險導致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公允值變動，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為避免會計錯配的情況下除外)或於損益確認(就貸款承諾或財務擔保合約而言)。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因本公司自身信用風險導致的公允值變動微不足道。

本公司已委聘一名獨立估值師釐定優先股的公允值。已採用貼現現金流法釐定本公司的總股權價值，然後已採納權益分配模型釐定優先股於2019年12月31日的公允值。

於2019年
12月31日

貼現率	17%
缺乏市場流通性的折讓	15%~35%
無風險利率	1.6%
預期波幅	70%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2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續)

(a) 本公司發行的優先股及認股權證(續)

優先股的計量及後續會計處理(續)

本公司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優先股活動概述如下：

	A-1輪	A-2輪	B-1輪	B-2輪	B-3輪	C-1輪	C-2輪	總計
	可轉換	可轉換	可轉換	可轉換	可轉換	可轉換	可轉換	
	可贖回	可贖回	可贖回	可贖回	可贖回	可贖回	可贖回	
	優先股	優先股	優先股	優先股	優先股	優先股	優先股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的								
結餘	931,325	75,808	428,455	44,933	966,112	—	—	2,446,633
發行	—	—	—	—	—	353,940	1,854,216	2,208,156
公允值變動	154,605	3,279	(39,726)	(2,074)	(32,349)	45,874	248,696	378,305
貨幣換算差額	14,934	1,147	6,051	650	14,066	374	(11,707)	25,515
於2020年6月30日的								
結餘(未經審核)	1,100,864	80,234	394,780	43,509	947,829	400,188	2,091,205	5,058,609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2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續)

(a) 本公司發行的優先股及認股權證(續)

認股權證

向C-Bridge發行作為A-1輪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融資一部分的A-2輪認股權證分類為衍生負債，原因為相關優先股為可出售金融工具，可由持有人選擇贖回，且A-2輪認股權證有條件地令本公司有義務最終轉讓資產。認股權證按公允值入賬，公允值變動計入損益。

於2020年6月，為促進本公司融資，C-Bridge註銷A-2輪認股權證，被視為股東出資，並計入註銷前的公允值權利儲備。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分別就認股權證負債公允值變動確認收益人民幣46百萬元。

認股權證並無於活躍證券市場買賣，因此，在一家獨立估值事務所的協助下，本公司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估計其公允值，主要假設如下：

於2019年 12月31日	
A-2輪優先股的股份價格(美元)	4.27
股息收益率	0%
到期時間	0.9年
無風險利率	1.6%
預期波幅	68%

本公司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認股權證負債活動概述如下：

認股權證負債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0年1月1日	116,270
公允值變動	(45,065)
註銷	(71,806)
貨幣換算差額	601
於2020年6月30日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2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續)

(b) EverNov發行的優先股

於2018年6月20日，本公司附屬公司EverNov與Novartis International Pharmaceutical Ltd. (「Novartis」)訂立許可協議，取得研究、開發及商業化一種化合物FGF401的權利。就許可支付的總前期費用包括現金對價20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33百萬元)及EverNov發行的4,000,000股A-2輪可轉換優先股(詳情見附註16(c))。同日，EverNov以購買價每股1.00美元向本公司發行21,000,000股A-1輪可轉換優先股，總購買價為現金21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39百萬元)。

根據EverNov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發生若干視作清盤事件後，Novartis可選擇要求EverNov以4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27百萬元)贖回其股權。因此，本公司將A-2輪可轉換優先股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值確認。

在獨立估值師的幫助下，優先股的公允值首先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法估計，以釐定EverNov的總股權值，其後採用期權定價模式向優先股分配股權價值。主要假設概述如下：

	於2021年 6月30日	於2020年 12月31日
貼現率	16.5%	16.5%
缺乏市場流通性的折讓	27%	27%
無風險利率	2.0%	1.5%
預期波幅	82%	85%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2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續)

(b) EverNov發行的優先股(續)

EverNov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優先股活動概述如下：

	EverNov A-2輪 可轉換優先股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1月1日的結餘	20,880
公允值變動	3,365
貨幣換算差額	(213)
於2021年6月30日的結餘	24,032
於2020年1月1日的結餘	17,300
公允值變動	1,687
貨幣換算差額	269
於2020年6月30日的結餘	19,256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3 租賃負債

	於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下列期間到期的最低租賃付款		
— 1年內	23,736	19,523
— 1至2年	21,203	19,202
— 2至5年	46,259	47,152
— 5年以上	—	1,504
	91,198	87,381
減：未來財務費用	(8,864)	(9,488)
租賃負債的現值	82,334	77,893
分類為流動負債的部分	23,194	19,015
分類為非流動負債的部分	59,140	58,878
到期的租賃負債現值		
— 1年內	23,194	19,015
— 1至2年	19,544	17,659
— 2至5年	39,596	40,514
— 5年以上	—	705
	82,334	77,893

下表載列租賃負債於所示日期的折現率：

	於2021年 6月30日 %	於2020年 12月31日 %
租賃負債	0.2%–13.71%	0.2%–13.71%

本集團為其經營租賃各種物業，該等負債按於租期內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淨現值計量。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3 租賃負債(續)

損益表列示以下與租賃有關的款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11,463)	(7,753)
利息開支(計入財務成本)	(2,126)	(1,257)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計入一般及行政開支)	(2,744)	(2,138)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租賃總現金流出為人民幣7,802千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611千元)。

有關使用權資產的資料載列於附註15。

截至2021年6月30日，租賃負債包括本集團以人民幣2,807千元自關聯方CBC Group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租賃於香港及新加坡的辦公室。租期分別為21個月及36個月，每月租金分別為40千美元及19千美元。

於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根據租期少於一年的不可撤回租賃合約租賃部分辦公室及設備，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獲許可豁免確認使用權資產的低價值資產租賃。有關該等獲豁免合約的不可撤回的租賃合約項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於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不遲於1年	758	202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4 其他非流動負債

	於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來自嘉善善合的借款	351,771	369,438

誠如附註22(a)所披露，於2020年3月17日，本公司與嘉善善合股權投資有限公司(「嘉善善合」)訂立一份投資協議及一份補充協議，據此，嘉善善合透過現金出資相當於50百萬美元的人民幣金額認購雲頂新耀醫藥科技有限公司(「雲頂新耀中國」，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Everest Medicines II (HK) Limited(「Everest II HK」)成立的附屬公司)的37%股權。此外，本公司將其於雲頂藥業(蘇州)有限公司、雲濟華美藥業(北京)有限公司及雲屹藥業(上海)有限公司的所有股本權益轉讓予雲頂新耀中國。

根據補充協議及於投資協議日期後第四年開始的權利，嘉善善合有權要求本公司或雲頂新耀中國贖回其於雲頂新耀中國的全部投資，贖回價為原始投資金額加上每年8%的簡單回報率。同時，本公司亦擁有一項認購期權，有權於嘉善善合投資雲頂新耀中國第三(3)週年起隨時及不時購回嘉善善合於雲頂新耀中國的全部投資，價格為投資金額加上按8%簡單年利率計算的利息。此外，嘉善善合不享有委任董事會成員的權利、股東大會投票權及股息權，而僅保留知情權及委任觀察員出席董事會會議的權利。因此，本公司將嘉善的投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下的借款，隨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a)	28,218	40,725
給予合約研究機構(「CRO」)的應計服務費	25,120	37,823
應付服務供應商款項(a)	9,388	34,376
應付薪金及員工福利	33,205	49,357
應付物業及設備款項	5,580	—
應付個人所得稅款項	3,610	3,674
其他	3,727	1,504
	108,848	167,459

於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均不計息，且由於到期日較短，因此其公允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a) 於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服務供應商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 1年內	37,606	75,101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6 股本

本公司股本

	股份數目	股份面值 美元	
法定			
於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的法定股份(a)	500,000,000	50,000	
	股份數目	股份面值 美元	股份面值 人民幣元
已發行			
於2021年1月1日	293,222,389	29,323	198,849
行使購股權	777,962	78	504
於2021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294,000,351	29,401	199,353
於2020年1月1日	25,025,762	2,503	17,121
發行普通股	—	—	—
於2020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25,025,762	2,503	17,121

(a) 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

27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i) 受限制普通股

(a) 向管理層授出的受限制股份

於2017年11月23日，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向若干管理人員（「管理層股東」）發行3,365,855股普通股（屬受限制股份）。已與該等管理層股東簽署受限制股份協議，作為持續為本公司服務的對價。

於2017年發行的受限制股份將按照以下時間表解除限制：(A)該等受限制股份的三分之一(1/3)將於管理層股東為本公司服務的開始日期首週年解除；(B)該等受限制股份的餘下部分將於開始日期首週年，分二十四(24)筆每月等額分期解除。

於2020年3月，所有管理層股東的受限制股份均獲歸屬、沒收或註銷，而所歸屬的股份用於交換本公司股東Everest Management Holding Co., Ltd.（「ManCo」）的股份。截至2021年6月30日，管理層的未歸屬股份為零。

(b) 向僱員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於2020年7月31日，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向若干僱員發行3,360,000股普通股（屬受限制股份單位）。

於2021年5月6日，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向若干僱員發行445,076股普通股（屬受限制股份單位）。

於2021年6月22日，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向若干僱員發行2,958,957股普通股（屬受限制股份單位）。

於2020年及2021年發行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將按照以下時間表解除限制：(A)該等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四分之一(1/4)將於僱員為本公司服務的開始日期首週年解除；(B)該等受限制股份的餘下部分將於開始日期首週年，分三十六(36)筆每月等額分期解除。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7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續)

(i) 受限制普通股(續)

(b) 向僱員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續)

下表概述本集團的受限制股份活動：

	股份數目	加權平均授出 日期公允值 美元
於2021年1月1日的未歸屬股份	3,328,000	2.99
已沒收	(68,456)	2.99
已歸屬	(74,397)	3.05
已授出	3,404,033	8.83
於2021年6月30日的未歸屬股份(未經審核)	6,589,180	6.01
於2020年1月1日的未歸屬股份	577,530	0.21
已註銷	(24,830)	0.21
已沒收	(552,700)	0.21
於2020年6月30日的未歸屬股份(未經審核)	—	—

於2021年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使用本公司普通股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值7.46美元及9.04美元計量，並於歸屬期限內使用分級歸屬法於綜合全面虧損表確認。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確認的受限制股份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為人民幣47,777千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有關開支並不重大)。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未確認的有關受限制股份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為人民幣213,961千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60,208千元)，預期在加權平均期間2.01年內確認(截至2020年12月31日：1.89年)。

(ii) 購股權

於2017年11月23日，董事會就向管理層股東發行購股權採納購股權計劃(「管理層股東購股權計劃」)。該計劃的合約期限為採納日期起計十(10)年，根據該計劃的授出於持續服務三年期間歸屬，三分之一(1/3)於規定的歸屬開始日期首週年後歸屬，餘下於之後24個月按比例歸屬。

27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續)

(ii) 購股權(續)

於2018年12月25日，董事會以僱員購股權計劃向本集團僱員、高級人員、董事、承包商、顧問或諮詢人員發行購股權，最多預留合共8,080,489股股份。向本集團僱員、高級人員、董事、承包商、顧問或諮詢人員發行購股權採納僱員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於2020年2月17日獲修訂，且亦包括受限制普通股(「僱員購股權計劃」)。

於2020年2月17日，本公司董事會批准修訂授予若干僱員的購股權之行使價。於修改日期的增量薪酬成本並不重大，且繼續於剩下的歸屬期內確認。

於2020年9月21日，本公司股東批准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於上市完成後生效。因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全部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為28,369,038股，即不高於股份開始於聯交所買賣當日的已發行股份之10%(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並無根據股份計劃發行股份)。

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合約期限為採納日期起計十(10)年，根據該計劃的授出於持續服務四年期間歸屬，四分之一(1/4)於規定的歸屬開始日期首週年後歸屬，餘下於未來12季按比例歸屬。

於2020年2月及7月，經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合共17,100,788份購股權獲授出，歸屬條件為服務及表現。非市場表現條件要求若干股份根據該計劃於首次公開發售時即時歸屬，並將在首次公開發售後受三年禁售期限制。市場條件要求，當本公司於首次公開發售及上市後的任何連續90個交易日之收盤成交價的平均金額高於預先釐定的股份價格時，若干股份可於達到各里程碑後歸屬。截至2021年6月30日，已達成市場狀況的若干里程碑，而相關開支已於2021年首六個月期間核實。

根據管理層股東購股權計劃及僱員購股權計劃，所授出的購股權只能在發生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後行使。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7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續)

(ii) 購股權(續)

下表概述本集團的購股權活動：

	未行使購 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美元	加權平均 餘下合約期限	總內在價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未行使	21,381,170	1.03	8.87	1,078,491
授出	776,518	8.75		
沒收	(335,300)	1.99		
行使	(777,962)	0.68		
於2021年6月30日未行使 (未經審核)	21,044,426	1.32	8.42	1,173,684
於2020年1月1日未行使	7,622,177	0.22	8.28	111,122
授出	10,742,598	0.32		—
註銷	(2,245,902)	0.18		—
於2020年6月30日未行使 (未經審核)	16,118,873	0.28	9.07	309,472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授出的購股權的加權平均授出日期公允值為3.33美元(相當於人民幣21.57元)，乃以柏力克—舒爾斯模式計算以釐定截至授出日期2021年5月6日的公允值，假設概述如下：

	截至2021年 6月30日止六個月
無風險利率	0.02%~1.58%
預期股息收益率	0%
預期波幅	60.0%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7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續)

(ii) 購股權(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授出的購股權的加權平均授出日期公允值為1.27美元(相當於人民幣8.76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0.35美元(相當於人民幣2.41元)，該等購股權受限於服務條件，本集團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基於下表中的假設(或其範圍)計算：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止年度
行使價(美元)	0.18~3.24
普通股於購股權授出日期的公允值(美元)	0.54~2.83
無風險利率	0.39%~1.03%
預期年期(年)	0%
預期股息收益率	81.6%~87.6%
預期波幅	10%
預期沒收率(歸屬後)	0.18~3.24

對於受市場條件所規限的購股權，本集團使用蒙特卡洛模擬模型釐定截至授出日期的公允值，其假設概述如下：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無風險利率	0.5%
預期股息收益率	0%
預期波幅	87.0%

當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到期日仍未獲行使時，先前於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儲備內確認的款項將繼續於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儲備內持有。

公允值的釐定受與多項複雜及主觀變數有關的假設所影響。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確認的購股權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為人民幣28,093千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2,346千元)。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未確認的有關購股權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為人民幣60,210千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112,101千元)。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7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續)

(iii) 其他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安排

於2020年3月6日，Manco將其受限制股份授予為本集團提供服務的本集團董事。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該受限制股份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為人民幣758千元，已相應下衝至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1,129千元)。

28 儲備

	按公允值計入				
	資本儲備	其他全面	匯兌儲備	累計虧絀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益儲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	13,392,531	571,651	(207,293)	(6,916,016)	6,840,873
期內虧損	—	—	—	(383,108)	(383,108)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76,628	—	—	—	76,628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公允值變動	—	628,291	—	—	628,291
外幣換算	—	—	(61,035)	—	(61,035)
行使購股權	3,439	—	—	—	3,439
於2021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13,472,598	1,199,942	(268,328)	(7,299,124)	7,105,088
於2020年1月1日	443,649	—	(46,897)	(1,257,851)	(861,099)
期內虧損	—	—	—	(623,531)	(623,531)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42,752	—	—	—	42,752
註銷認股權證	71,806	—	—	—	71,806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公允值變動	—	298,339	—	—	298,339
外幣換算	—	—	(15,713)	—	(15,713)
於2020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558,207	298,339	(62,610)	(1,881,382)	(1,087,446)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9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i) 主要非現金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金融工具公允值變動	3,365	334,927
註銷認股權證	—	(71,806)
行使購股權	466	—
使用權資產增加淨值	10,208	11,167
	14,039	274,288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9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ii) 融資現金流量產生的金融負債

	其他 非流動負債 人民幣千元	優先股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認股權證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票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	369,438	20,880	77,893	—	—	468,211
融資現金流出	—	—	(7,802)	—	—	(7,802)
利息開支	13,660	—	2,126	—	—	15,786
非現金交易	—	3,365	10,208	—	—	13,573
外幣換算	(31,327)	(213)	(91)	—	—	(31,631)
於2021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351,771	24,032	82,334	—	—	458,137
於2020年1月1日	—	2,463,933	40,759	116,270	279,048	2,900,010
融資現金流入	348,590	1,912,000	—	—	—	2,260,590
融資現金流出	—	—	(5,611)	—	—	(5,611)
利息開支	6,444	—	1,257	—	—	7,701
非現金交易	—	676,148	11,167	(116,871)	(275,904)	294,540
外幣換算	385	25,784	473	601	(3,144)	24,099
於2020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355,419	5,077,865	48,045	—	—	5,481,329

30 關聯方交易

倘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在作出財務及經營決策方面能對另一方行使重大影響力，則雙方被視為關聯方。倘雙方受共同控制、共同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亦被視為關聯方。

本集團權益持有人、主要管理人員及彼等的近親亦被視為關聯方。本公司董事認為，關聯方交易乃於一般業務過程中按本集團與各關聯方磋商的條款進行。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30 關聯方交易(續)

(i) 關聯方的名稱及與關聯方的關係載列如下：

CBC集團主要包括C-Bridge Healthcare Fund II, L.P.、C-Bridge Investment Everest Limited、C-Bridge II Investment Eight Limited、C-Bridge Healthcare Fund IV, L.P.、C-Bridge IV Investment Two Limited、C-Bridge IV Investment Nine Limited Ltd.、C-Bridge Capital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 (「C-Bridge Capital」)、CBC Group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C-Bridge Value Creation Limited及Everest Management Holding Co., Ltd.。於2021年6月30日，C-Bridge Healthcare Fund II, L.P.及C-Bridge Healthcare Fund IV, L.P.共同擁有本集團45%股份。

關聯方名稱	關係
天境生物 Everest Medicines II Limited (「Everest II」) (於2019年11月25日前)	具有重大影響力的被投資公司，由CBC集團持有 於收購Everest II前由CBC集團控制
上海康士達管理諮詢有限公司(康士達)	CBC集團控制的實體
Affamed Therapeutics Limited (「Affamed」)	CBC集團控制的實體
CMAB Biopharma Limited (「CMAB」)	CBC集團控制的實體
NiKang Therapeutics, Inc. (「NiKang」)	於出售後為CBC集團控制的實體

除本報告附註披露外，以下為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與其關聯方於一般業務過程中所進行重大交易的概要。

(ii) 交易

該等交易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各方相互協定的價格及條款進行。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30 關聯方交易(續)

(ii) 交易(續)

(a) 向關聯方提供諮詢服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康橋資本	—	4,122
Affamed	—	767
CMAB	—	1,407
NiKang	—	28
	—	6,324

(b) 向關聯方收取的租金費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康士達	—	552

(c) 關聯方提供的管理諮詢服務及其他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康橋資本	—	14,102
CBC Group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	—	1,255
Affamed	427	—
	427	15,357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30 關聯方交易(續)

(iii) 結餘

(a) 應付關聯方款項

	於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CBC Group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	436	440

上述與關聯方的結餘主要以美元計值，為無抵押、貿易性質及不計息。該等結餘於30日內到期。由於到期日較短，因此其公允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iv)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董事及管理層。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列示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工資及花紅	40,839	23,472
退休金計劃供款	265	81
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	980	54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30,453	28,326
	72,537	52,425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30 關聯方交易(續)

(v) 向一名董事貸款：

	於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向一名董事貸款(附註18)	2,203	2,172

31 承擔

除附註23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經營及資本承擔。

資本開支承擔

	於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	36,237	13,070

「股東週年大會」	指	將於2021年6月1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於2020年9月21日採納的組織章程細則，自上市日期起生效，經不時修訂
「ASCENT」	指	一個用於治療至少接受兩線既往治療的轉移性三陰性乳腺癌患者的3期、隨機、確認性試驗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第十四章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且僅就本報告而言，除文義另有所規定者外，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合作及授權許可協議」	指	本公司與Providence就(其中包括)製造、開發及商業化授權產品訂立的日期為2021年9月13日的合作及授權許可協議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或「雲頂新耀」	指	雲頂新耀有限公司，一家於2017年7月14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COVID-19疫苗」	指	Providence發現或開發以及擁有或控制的能夠對多種COVID-19病毒(包括但不限於PTX-COVID-19-B、PTX-COVID-19-V1、PTX-COVID-19-LT)暴露產生免疫反應(包括但不限於產生抗體)的活性mRNA藥物成分、生物、藥物或疫苗產品，及旨在應對SARS-CoV-2變異株的任何相關疫苗產品，作為唯一的活性成分或與一種或多種其他活性成分結合使用
「COVID-19疫苗授權許可協議」	指	本公司與Providence就(其中包括)製造、開發及商業化COVID-19疫苗訂立的日期為2021年9月13日的授權許可協議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ELEVATE UC」	指	為患有潰瘍性結腸炎的患者開展etrasimod 3期全球臨床計劃
「ELEVATE UC 12」	指	ELEVATE潰瘍性結腸炎3期註冊計劃中第二項註冊性試驗，具有12週誘導期試驗
「ELEVATE UC 52」	指	一項2:1隨機、雙盲、安慰劑對照、為期一年的試驗，旨在評估每天服用一次2毫克etrasimod於12週及52週後的療效及安全性，此乃ELEVATE潰瘍性結腸炎3期註冊計劃中兩項註冊性試驗之一
「EVER-132-001」	指	sacituzumab govitecan-hziy用於治療接受過至少兩線既往治療的mTNBC的2b期註冊臨床試驗
「Everest HK」	指	Everest Medicines II (HK) Limited，一間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利用」	指	研究、開發、製造、商業化或製作、已製作、使用、提供作銷售、出售、進口、出口及其他利用方式
「FGF19」	指	成纖維細胞生長因子19配體，FGF受體4的特定配體。FGF19-FGFR4信號傳導涉及多個細胞內過程，包括細胞增殖、遷移、代謝及分化

「FGF401」	指	一種由Novartis AG發現的FGFR4小分子競爭抑制劑。FGF401是一種針對HCC以及FGF19-FGFR4通路激活的其他實體瘤的潛在新療法，為我們的候選藥物之一
「FGFR4」	指	FGF19的受體，需要KLB作為共同受體。在肝臟腫瘤和其他實體瘤中FGF19-FGFR4通路激活，故可將FGFR4作為治療腫瘤的靶標。在肝癌細胞系中敲除FGF19、FGFR4和KLB可以抑制細胞增殖，而以非腫瘤細胞表達的FGF19可導致肝臟內形成腫瘤。成纖維細胞生長因子受體(FGFR)在調節細胞存活及增殖方面發揮重要作用，且越來越多的證據表明其亦在癌症進展中發揮作用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不時修訂)
「HER2」	指	人類表皮生長因子受體2，一種參與正常細胞生長的蛋白質，若干類型的癌細胞(包括乳腺癌、卵巢癌、膀胱癌、胰腺癌及胃癌)製造出的蛋白質可能高於正常量，這可能導致癌細胞更快生長並擴散到身體其他部位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不時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IND」	指	研究用新藥或研究用新藥申請，在中國亦稱為臨床試驗申請
「首次公開發售」	指	首次公開發售
「KLB」	指	Klotho beta，FGF19激活FGFR4所需的共同受體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1年9月20日，即本中期報告刊發前為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釋義

「授權許可協議」	指	Everest HK、信諾維及中抗製藥就利用授權產品所訂立日期為2021年9月16日的授權許可協議
「授權產品」	指	合作產品及額外產品(定義見本公司於2021年9月13日刊發的公告)
「授權技術」	指	由授權人或其聯屬公司所控制的對於腎臟疾病及症狀利用XNW1011及授權產品(定義見本公司於2021年9月17日刊發的公告)屬必要或合理有用的任何及所有專利及專有技術
「授權人」	指	信諾維及中抗製藥(各自及共同)
「上市」	指	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0年10月9日，股份上市及首次獲准於聯交所買賣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主板」	指	聯交所營運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里程碑付款」	指	本公司根據合作及授權許可協議以及股份發行協議於達成若干里程碑後應向Providence支付的款項
「mNSCLC」	指	轉移性非小細胞肺癌，是一種從肺部擴散到身體其他部位的肺癌
「標準守則」	指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載於上市規則附錄10
「NDA」	指	新藥申請
「NeflgArd」	指	IgA腎病的隨機雙盲安慰劑對照的兩部分全球註冊3期臨床試驗

「國家藥監局」	指	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前身為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
「提名委員會」	指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
「NSCLC」	指	非小細胞肺癌，是最常見的肺癌類型，約佔所有病例的80%至85%，可能是轉移性或不是轉移性。NSCLC的細胞大於小細胞肺癌的細胞。小細胞癌通常比NSCLC更具侵襲性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0年9月21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0年9月21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	指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中國法律顧問」	指	中國法律顧問中倫律師事務所
「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8年12月25日批准及採納的僱員股權計劃(經2020年2月17日修訂及重列)
「首次公開發售前管理層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7年11月23日批准及採納的僱員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	指	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前管理層購股權計劃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9月25日的招股章程
「Providence」	指	Providence Therapeutics Holdings Inc.，一家根據加拿大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
「薪酬委員會」	指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
「報告期」	指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現時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釋義

「股份發行協議」	指	本公司與Providence訂立的日期為2021年9月13日的股份發行協議，本公司將據此發行若干股份以支付合作及授權許可協議以及股份發行協議項下的里程碑付款
「中抗製藥」	指	中國抗體制藥有限公司
「信諾維」	指	蘇州信諾維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PR206」	指	SPR206是正在臨床研發階段的新型多黏菌素衍生化合物，用於治療革蘭氏陰性菌造成的嚴重感染。SPR206正在開發用於治療疑似或已知患有革蘭氏陰性感染（如CRE、CRAB及MDR銅綠假單胞菌）的高危患者，以預防死亡及縮短住院時間。其為我們的候選藥物之一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15條賦予該詞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TROP-2」	指	人滋養層細胞表面抗原2，為一種膜抗原，在許多常見的實體瘤中經常過度表達
「TROPHY」	指	一項用於鉑類療法及PD-1或PD-L1抑制劑治療無效後的轉移性尿路上皮癌患者的國際性、多中心、開放標籤、2期研究
「TROPiCS-02」	指	一項開放標籤、隨機、多中心的3期研究，用於比較sacituzumab govitecan與醫生選擇療法在治療曾對其轉移性疾病進行至少兩次且不超過四次化療無效的轉移性或局部復發性激素受體陽性、人表皮生長因子受體2陰性轉移性乳腺癌患者中的療效及安全性
「TROPiCS-03」	指	一項針對經生物標記物選擇的實體瘤（包括mNSCLC、頭頸部鱗狀細胞癌及轉移性子宮內膜癌(mEC)以及其他TROP-2高表達實體瘤）癌症患者的2期籃式試驗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地及所有受其司法管轄權管轄的地區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	指	百分比

